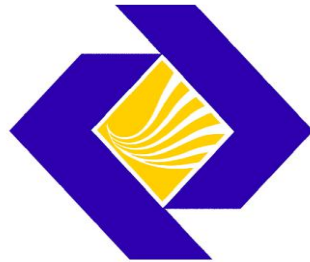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Port Co., Ltd.

(002040)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存在异议。

所有董事均出席本次年度报告审议的董事会。

公司年度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法定代表人章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跃宗、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录

重要提示.....	2
目录.....	3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6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	22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23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38
第九节 重要事项	41
第十节 审计报告	4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jing Port Co., Ltd.

二、上市情况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南京港

股票代码：002040

三、公司地址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和燕路 251 号金港大厦 A 座 1904 室

办公地址：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 19 号

邮政编码：210011

互联网网址：<http://www.nj-port.com>

电子信箱：gfgs@nj-port.com

四、法定代表人：章俊

五、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胡世海

联系地址：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 19 号

电 话：025-58815738

传 真：025-58812758

六、信息披露媒体

指定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 19 号公司证券部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9 月 21 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6 年 12 月 10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1105329

税务登记号：32011373072658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2010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金 额(元)
营业总收入	149,881,037
利润总额	30,082,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95,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14,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20,875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2,3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400
所得税影响额	-93,9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00
合计	281,359

二、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营业收入	149,881,037.00	137,001,008.00	9.40	133,681,299.00
利润总额	30,082,743.00	12,719,713.00	136.50	13,878,46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95,387.00	7,301,222.00	235.50	12,091,65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14,028.00	3,258,489.00	643.11	11,911,50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20,875.00	7,556,199.00	552.72	24,535,025.00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908,433,064.00	786,779,279.00	15.46	637,847,94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46,818,297	527,240,350.00	3.71	527,315,288.00

股本	245,872,000.00	245,872,000.00	0.00	245,872,000.00
----	----------------	----------------	------	----------------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96	0.0297	232.00	0.0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996	0.0297	232.00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85	0.0133	884.00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43	1.34	3.09	2.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38	0.60	3.78	2.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0	0.03	566.66	0.10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 (元/股)	2.22	2.14	3.73	2.14

3、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4.43	1.34	0.0996	0.0297	0.0996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4.38	0.60	0.0985	0.0133	0.0985	0.01

4、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245,872,000	182,746,847	40,583,834	58,037,669	13,647,102	540,887,452
本期增减变化	0	0	2,211,875	17,366,072	3,415,304	22,993,251

期末数	245,872,000	182,746,847	42,795,709	75,403,741	17,062,406	563,880,703
-----	-------------	-------------	------------	------------	------------	-------------

变动原因：

- 1、盈余公积变化是根据规定提取盈余公积。
- 2、未分配利润变化是当年实现净利润及实施利润分配。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394,720	51.00%						125,394,720	51.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25,394,720	51.00%						125,394,720	51.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477,280	49.00%						120,477,280	49.00%
1、人民币普通股	120,477,280	49.00%						120,477,280	49.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5,872,000	100.00%						245,872,000	100.00%

	000							000	
--	-----	--	--	--	--	--	--	-----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南京港务管理局	125,394,720	0	0	125,394,720	股改承诺：在2010年12月31日前不因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而失去对南京港的绝对控股地位（持股比例不少于51%）。	2010年12月31日
合计	125,394,720	0	0	125,394,720	—	—

2005年11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在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在2010年12月31日前不因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而失去对南京港的绝对控股地位（持股比例不少于51%）。因此，该局持有的限售股权未有发生变化。2011年1月5日，该局持有的所有剩余限售125,394,720股已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

二、历次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2005年2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5]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0万股。

2、2005年3月25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05]13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0万股在深交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交易，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7.42元。

3、2005年9月12日，公司公告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9月29日，公司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进行了修订，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公司股票1,155万股，使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公司流通股获3股对价；10月24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复同意南京港股权分置改革方案，10月27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11月4日，公司刊登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并于2005年11月7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0,362万股，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为 5,005 万股。

4、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 股的《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于 2006 年 6 月 19 日实施，公司总股本增为 24,587.2 万股。

5、2006 年 11 月 9 日，公司 22,240,832 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其中，控股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持有的 12,293,600 股可上市流通，其持有的其余 143,551,168 股仍为限售股份。

6、2007 年 11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解除限售股份 12,293,600 股，其余 131,257,568 股仍为限售股份。

7、2008 年 11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解除限售股份 5,862,848 股，其余 125,394,720 股仍为限售股份。

8、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解除限售股份 125,394,720 股。2011 年 1 月 5 日可上市流通。

三、股东情况

1、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1,23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港务管理局	国有法人	63.38%	155,844,768	125,394,720	0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国有法人	1.01%	2,490,408	0	0
中国建设银行－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85%	2,100,000	0	0
海南友升金谷置业有限公司	未知	0.35%	865,248	0	0
李磊	境内自然人	0.33%	810,000	0	0
梁金达	境内自然人	0.3%	739,223	0	0
沈莹	境内自然人	0.24%	596,003	0	0
林明建	境内自然人	0.22%	541,800	0	0
吴娟	境内自然人	0.19%	460,200	0	0
侯浩	境内自然人	0.18%	437,7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南京港务管理局		30,450,048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2,490,4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南友升金谷置业有限公司	865,248	人民币普通股
李磊	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金达	739,223	人民币普通股
沈莹	596,003	人民币普通股
林明建	541,8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娟	460,200	人民币普通股
侯浩	437,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大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与前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南京港务管理局，是本公司的主要发起人及控股股东，属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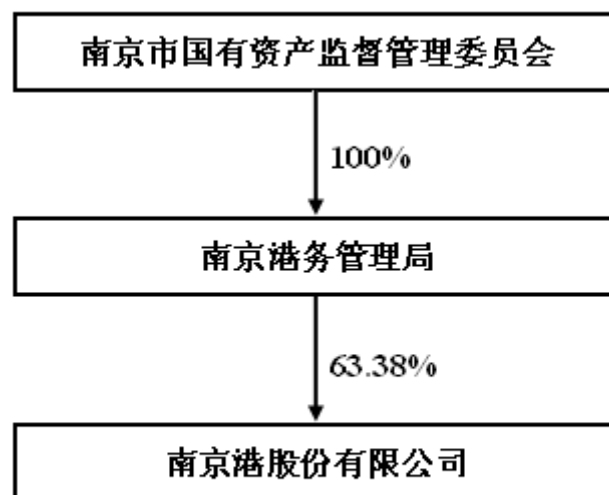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南京港务管理局，持有公司 63.38% 的股权，该局于 1991 年 1 月 29 日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资本 24,852.70 万元，负责人为张映芳，注册地址是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 19 号。经营范围包括港口（管理）装卸搬运货物；客货集散（运输）联运。引水领航（服务）拖驳船（服务）代理客货运输、仓储。港口设备（安装、修理）港口机械（制造）码头、机械、仓库、船舶（租赁）港口（技术咨询、培训）水运辅助；外轮理货；港区驳运；煤炭销售；场地租赁。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3、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持股 10%以上的股东。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章俊	董事长	男	49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王建新	董事	男	55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施飞	董事	男	48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徐跃宗	董事、总经理	男	48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黄绍斌	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男	36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丁文锦	董事	男	51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范从来	独立董事	男	48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陈冬华	独立董事	男	35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刘俊	独立董事	男	47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孙子健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姚兆年	监事	男	43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张艳	监事	女	47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胡世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解立军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47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邓基柱	副总经理	男	41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3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未有变化
合计	-	-	-	-	-	0	0	-

2、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1) 董事

章俊先生，公司董事长，49 岁，南京大学 EMBA，高级经济师。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公司调度员、秘书、经理办副主任、主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四公司经理办主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公司副经理、经理，南京港务管理局局长助理兼六公司经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南京港务管理局副局长。

王建新先生，公司董事，55 岁，大学文化，高级经济师。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五区调度员，南京港务管理局商务处计划员、副科长、副处长、处长，南京港务管理局四公司经理，南京港务管理局局长助理兼业务处处长。现任南京港务管理局副局长。

施飞先生，公司董事，48 岁，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南京港轮驳公司经理办科员、副主任、主任、公司副经理，南京港务管理局企管办副主任，南京港务管理局发展部副部长。现任南京港务管理局投资管理部部长。

徐跃宗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48 岁，大学文化，经济师。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港务公司技术员、工会办主任、工会副主席、主席，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港务公司副经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

黄绍斌先生，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36 岁，工商管理硕士，助理工程师。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三港务公司技术员，南京港务管理局局办秘书，南京港务管理局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兼团委副书记、党校副校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丁文锦先生，公司董事，51 岁，MBA，高级经济师，曾任南京长江油运公司调度员，南京长江油运公司调度室副主任、主任，南京长江油运公司运输处副处长、处长，南京石油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加坡宁通公司董事总经理，南京长江油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范从来先生，公司独立董事，48 岁，经济学博士，国家级教学名师。现任南京大学学科处处长、商学院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经济学系博士生导师、省金融学会副会长、省投资学会副会长、省证券研究会副会长。范从来教授主要从事货币金融与资本市场方面的教学和研究工作，曾获孙冶方经济科学奖。

陈冬华先生，公司独立董事，35岁，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会计学）博士，香港科技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博士后，现任南京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院副院长，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党支部书记。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2006），财政部首届会计学术领军人物，南京大学首届青年骨干教师，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理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通讯评议专家。

刘俊先生，公司独立董事，47岁，诉讼法学硕士，现为南京师范大学在读博士。现任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江苏省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江苏南京永衡律师事务所六分所兼职律师；刘俊副教授主要从事法学概论、行政诉讼法学、律师与公让制度、证据学等法学课程的教学与研究。

（2）监事

孙子健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60岁，大专文化，副研究员。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工程大队干事、党支部书记，南京港务管理局党委办公室秘书、副主任、主任，南京港务管理局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政治部主任，南京港务管理局党委书记，南京港务管理局局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

姚兆年先生，公司监事，43岁，大学文化，高级会计师。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财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南京港务管理局四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科科长，南京港务管理局发展计划处投资管理科科长，南京港务管理局财务处副处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南京港务管理局财务部部长。

张艳女士，公司监事，47岁，中共党员，大专文化。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一公司企管办科员、货运科副科长、办公室主任，南京港海员俱乐部办公室主任，南京港生活服务中心兼托管中心副主任、党总支副书记。

（3）高级管理人员

徐跃宗先生，同前。

黄绍斌先生，同前。

解立军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47岁，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公司技术科技术员、主办科员、副科长、科长，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公司装卸储运分公司副经理，南京港务管理局企管办主任科员，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公司副经理。

邓基柱先生，公司副总经理，41岁，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六公司技术科科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南京港务管理局工程技术部部长助理，南京港龙潭天宇码头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

胡世海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36岁，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港务公司机修队技术员、队长助理、副队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机修队队长、技术部副经理、发展部经理，南京港务管理局发展部战略规划科科长。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职务	任职期间
王建新	南京港务管理局	副局长	1999.06 至今
章俊	南京港务管理局	副局长	2006.04 至今
姚兆年	南京港务管理局	财务部部长	2005.08 至今
施飞	南京港务管理局	投资管理部部长	2007.05 至今

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2 年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者年薪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2010 年度薪酬情况为：

姓名	职务	2010 年报酬（万元）	是否在公司领薪
章俊	董事长	0.00	否
王建新	董事	0.00	否
施飞	董事	0.00	否
徐跃宗	董事、总经理	18.5	是
黄绍斌	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18.5	是
丁文锦	董事	0.00	否
范从来	独立董事	5.00	是
陈冬华	独立董事	5.00	是
刘俊	独立董事	5.00	是
孙子健	监事会主席	0.00	否
姚兆年	监事	0.00	否
张艳	监事	14.8	是
胡世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4.8	是

解立军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4.8	是
邓基柱	副总经理	15.72	是
合 计		112.12	

董事章俊、王建新、施飞和监事会主席孙子健、监事姚兆年在股东单位南京港务管理局领取薪酬，董事丁文锦在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领取薪酬。

5、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1) 2010 年 1 月 8 日，杨德成同志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徐跃宗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黄绍斌、胡世海两位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

(2) 2010 年 4 月 21 日，杨德成同志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黄绍斌同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10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黄绍斌同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3) 2010 年 4 月 21 日，陆瑞峰同志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胡世海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4) 监事顾爱勤同志因为年龄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201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艳同志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5) 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高管人员聘任变动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于 2010 年 10 月 10 日任期届满。

201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章俊先生、王建新先生、丁文锦先生、施飞先生、徐跃宗先生、黄绍斌先生，独立董事范从来先生、陈冬华先生、刘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孙子健先生、姚兆年先生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张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201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一次会议选举章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徐跃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胡世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黄绍斌、邓基柱、胡世海三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解立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201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度第一次会议选举孙子健先

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二、公司员工的基本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正式员工 902 人。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建立了公司与职工的劳动用工制度，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员工基本构成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职工专业构成	人数	比例（%）
职能管理人员	72	7.98
业务拓展人员	8	0.89
工程技术人员	16	1.77
生产作业人员	450	49.89
生产协作人员	135	14.97
生产保障人员	221	24.50
合计	902	100

2、员工受教育情况

文化程度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22	13.53
大专	155	17.18
中专、高中	349	38.69
高中以下	276	30.60
合计	902	100

3、公司于 2001 年进入南京社会统筹体系，公司退休职工全部进入社会统筹。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2010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召开均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本年度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在股东大会上采用了累积投票制，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够将涉及公司的重大信息及时通知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相互独立，各自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关联交易表决采取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决策程序符合规定，控股股东未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公司也未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能够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职责，认真审议会议议案，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依法行使董事权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选聘董事，并对董事的选举实施累积投票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共有3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分别是经济、会计、法律专业人士。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内部控制情况，年度审计时召开了独立董事、经营层与会计师见面会，了解公司年度的审计工作计划及实施情况的工作，并对会计师的工作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和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经营业绩和公司运作的情况，认真研究经营层工作绩效，并向董事会提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的年度薪酬激励。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选聘监事；监事会成员能够认真履行其职责，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审议公司的定期报告，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认真监督并提出审核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机制，并由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执行。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并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的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组织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水平。董事在董事会会议投票表决重大事项或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审议规定，审慎决策，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和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董事长职权。在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时，带头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并积极推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制订和完善，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的培训，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时出席各项会议，对公司和投资者负责，独立履行职责。了解公司现场经营状况以及内部控制运作情况，向公司提出合理建议或意见。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续签、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专项说明。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相关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七次董事会会议，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章俊	董事长	7	5	2	0	0	否
范从来	独立董事	7	5	2	0	0	否
陈冬华	独立董事	7	5	2	0	0	否
刘俊	独立董事	7	5	2	0	0	否
王建新	董事	7	5	2	0	0	否
施飞	董事	7	5	2	0	0	否
徐跃宗	董事、总经理	7	5	2	0	0	否
黄绍斌	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5	3	2	0	0	否
丁文锦	董事	7	5	2	0	0	否
杨德成	董事	2	2	0			否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1、业务方面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独立开拓业务市场，独立生产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无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2、人员方面

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和劳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并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

公司资产独立登记、建帐、核算、管理，产权关系明晰，拥有独立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控股股东未有占用、支配公司资产或干预公司对该资产的经营管理。

4、机构方面

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运作，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使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依法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度，配备有专职财务会计人员，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本公司财务管理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覆盖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加以完善。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有效的监督、控制和指导的作用。公司将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规定的要求，在以后的经营过程中，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

2、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涵盖了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全部过程和关键环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通过不断建立、健全和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有效的控制与防范作用，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并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相关部门和政策新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的不断深化，提高内部控制的效率和效益。

3、公司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4、独立董事的审核意见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健全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且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在公司管

理中发挥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五、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	是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如出具非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鉴证结论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不适用	本公司首发上市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保荐期已于2007年12月31日截止。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及执行情况，了解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状况，审阅公司年报、季报等各期财务报告并提出审核意见。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事项沟通交流，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要求和指导。审计部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配置三名专职人员，负责落实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的监督检查工作，评价公司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有效性，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六、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在《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和《公司经营者年薪管理办法》中，公司对高级

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做了明确的规范。公司对经营层的考评及激励主要体现在年度薪酬上，董事会主要按照财务、安全、质量指标、客户满意率等指标来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与激励。管理层实行年薪制度，年薪中的基础部分按月平均发放，其余部分在年终时按照考核情况发放，如未达到考核指标则不予发放。

2010 年，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审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各自工作目标。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一、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共有股东及股东代表人 2 人出席本次大会，代表的股份数为 158,335,17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4.4%，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1、议案的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审议通过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度工作报告》；
- (3) 审议通过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 年度工作报告》；
- (4) 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薪酬方案》；
-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陈冬华代表全体独立董事作了 2009 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就 2009 年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对相关事件发表声明及

独立意见情况、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报告。《独立董事 2009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临时股东大会

1、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5624998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54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签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2、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58,335,17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4.39%。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聘请江苏致邦律师事务所的毕利炜、尹磊律师见证了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 2010 年 5 月 19 日、2010 年 11 月 1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在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的正确领导下，全体员工努力奋斗，克服困难，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2010 年公司共完成装卸自然吨 1075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119 万吨。其中原油完成 462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51 万吨，原油中一程船完成 149 万吨；化工原料完成 215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13 万吨；成品油完成 295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82 万吨；其它（如卤盐水等）完成 103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1 万吨。2010 年，公司装卸自然吨总量比上年增长 12%。

2010 年，公司合并报表共实现营业总收入 14,988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3,008 万元，其中，对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为 1,572 万元，实现净利润 2,791 万元，扣除少数股东损益 341 万元后，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50 万。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的主营范围：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植物油及其他货物的的装卸、仓储服务，场地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按行业、分产品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 上年增减 (%)
交通运输辅助业	14,988.10	8,276.11	44.78%	9.40%	-0.53%	14.03%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原油	6,939.33	3,831.90	44.78%	5.88%	-3.73%	14.03%
液体化工	3,727.75	2,058.46	44.78%	-4.18%	-12.88%	14.03%
成品油	3,443.39	1,901.12	44.78%	44.81%	31.64%	14.03%
其它	877.63	484.63	44.78%	-0.05%	-9.12%	14.03%

（2）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为南京江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中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海沥青（泰州）有限责任公司等，总销售收入合计为 9,130 万元，占公司当年营业总收入的 61%。

3、报告期内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	---------------------	---------------------	------	------

资产项目：				
存货	2,966,006	1,881,370	1,084,636	58%
长期股权投资	491,295,925	384,237,705	107,058,220	28%
在建工程	44,885,588	3,143,905	41,741,683	1328%
负债及股东权益项目：				
短期借款	110,000,000	49,000,000	61,000,000	124%
应付票据	10,000,000	-	10,000,000	100%
其他应付款	27,368,427	17,076,132	10,292,295	60%
长期借款	50,000,000	30,000,000	20,000,000	67%

(1) 存货期末余额为 29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8 万元，主要系本年业务量上升致使存货需求增加导致。

(2)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49,13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706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对联营公司南京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增资约 7,700 万元，对中化扬州增资约 1,270 万元，新增设立联营公司清江码头 980 万元。

(3)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4,48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174 万元，主要是公司 608、609 码头改造新增在建工程 3,850 万元所致。

(4) 短期借款本期末余额为 11,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100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今年新借入短期借款 1.5 亿元，主要用于偿还到期短期借款以及支付龙潭集装箱增资款。

(5) 应付票据本期末余额 1,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608、609 码头改造工程进度款。

(6) 其他应付款本期末余额 2,73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29 万元，主要系应付南京港务管理局往来款增加约 370 万元和应付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往来款增加 450 万元。

(7)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5,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000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本年新增长期借款 2,000 万。

4、报告期内收入及利润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财务费用	7,060,188	3,076,578	3,983,610	129%
投资收益	15,715,128	(833,465)	16,548,593	1986%
营业外收入	513,454	5,768,330	(5,254,876)	-91%

所得税费用	2,172,052	3,771,389	(1,599,337)	-42%
-------	-----------	-----------	-------------	------

(1) 2010 年财务费用 7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8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今年新增银行借款 8,100 万元，导致利息费用增加约 367 万元。

(2) 2010 年投资收益为 1,5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55 万元，主要系联营公司龙潭集装箱由于本年航运市场迅速反弹，装卸收入大幅增加；此外联营公司中化扬州本年开始盈利，投资收益随联营公司利润上升而增加。

(3) 2010 年营业外收入为 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5 万元，主要是由于控股子公司惠洋码头去年转让土地所有权并确认营业外收入约 500 万导致。

(4) 2010 年所得税费用为 2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0 万元，主要是控股子公司惠洋码头本年取得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本年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5、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同比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20,875	7,556,199	41,764,676	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27,328)	(32,354,476)	(94,872,852)	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33,363	18,939,625	49,793,738	26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73,090)	(5,858,652)	(3,314,438)	57%

(1)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9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76 万元，主要是因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2)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7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487 万元，主要是 2009 年收到南京四桥建设指挥部支付的栖霞锚地拆迁补偿款 11,800 万元。

(3)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8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79 万元，主要是今年银行借款增多。

(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9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1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09 年收到四桥拆迁补偿款。

6、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为：

(一)控股公司情况：

(1) 南京惠洋码头有限公司（简称“惠洋公司”）

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股比结构为：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60%，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滁州汇高商贸有限公司 10%。该公司于 2009 年 7 月正式投产运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8,616 万元，净资产为 4,26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0.49%。2010 年度，该公司完成吞吐量 226.76 万吨，主要装卸货种为柴油、汽油、化工品（二硫化碳）三个品种，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62 万元，净利润 836 万元。

该公司为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于 2009 年 4 月向银行借款 3,000 万元，我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为其借款的 1,800 万元提供担保。

(2) 南京港江北石化码头有限公司（简称“江北石化”）

为了进一步争取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的业务市场，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对园区土地及岸线等有限的资源进行充分有效的利用，2010 年 12 月，公司在南京化学工业园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江北石化，拟作为后期化工园区市场项目的运作主体。江北石化注册资本 300 万元，由公司全额出资。项目的运作和建设，根据化工园区的发展规划，结合公司的发展状况适时展开。项目建设资金将由公司收到的四桥建设补偿款项剩余部分和银行部分贷款予以解决。

(二) 参股公司情况：

(1) 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简称“龙潭公司”）

报告期内，龙潭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4,645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 东	注册资本额	持股比例 (%)
南京港务管理局	24,929	20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31,161.25	25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161.25	25
中远码头(南京)有限公司	24,929	20
中国外运(香港)物流有限公司	12,464.5	10
合计	124,645	100

延续到报告期的事项：2008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对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向龙潭公司增资 19,311.25 万元，用于龙潭港区四期工程集装箱项目的建设。2009 年 4 月，我公司认缴了首期增资额 11,586.75 万元。2010 年 3 月，公司认缴剩余增资款 7,724.5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48,873 万元，净资产为 149,75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9.83%。2010 年度，该公司集装箱装卸量为 124 万 TEU，实现营业总收入 26,497 万元，净利润 6,035 万元。我公司实现对其投资收益为 1357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龙潭四期工程累计完成投资共计 117153.14 万元，主要完成了水工码头 I、II 标段的建设施工、吹填围堰、自保防洪墙、清耕清淤、地基处理、抛石护岸及土方挖除等工程。

(2) 欧德油储（南京）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欧德油储”）。

该公司系于 2004 年 4 月 16 日经国家工商管理局批准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200 万美元，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出资额 120 万美元，计人民币 965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

欧德油储拟进行二期项目建设，主要包括一期项目的扩展和铁路装卸站的建设，预计总投资 2,490 万美元，其中拟增加资本 996 万美元。2010 年 2 月 20 日，该公司第三次董事会审议了增资事项，确定欧德油储的增资方案为：由该公司大股东欧德集团公司独家增加资本 996 万美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金 850 万美元，增加资本公积金 146 万美元。本次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0 万美元增加到 2,050 万美元，该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为：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占股 5.8%，欧德集团占股 76.6%，南京化学工业园公用事业公司占股 17.6%。2010 年 3 月 17 日，南京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宁外经投资〔2010〕69 号《关于同意欧德油储（南京）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批复》，认为前述增资不会影响国有股东的利益，批准前述增资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1,786 万元，净资产为 11,73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3.08%。2010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56 万元，净利润-1,765 万元。我公司对其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目前暂不会影响公司投资收益。

(3)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简称“中化扬州”）

报告期内，中化扬州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205.33 万美元，中化扬州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美元万元		
股 东	注册资本额	持股比例 (%)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882.13	40
中化实业有限公司	771.87	35

中化国际石油（巴哈马）有限公司	551.33	25
合计	2,205.33	100

延续到报告期的事项：200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9年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化扬州码头仓储有限公司追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同意分期向中化扬州公司增资共计1,590万元人民币。公司于2009年12月按40%的股权比例认缴了本次增资额的20%，为人民币318万元。2010年8月，公司认缴剩余增资额即本次增资额的80%为1,272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0,022万元，净资产14,30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4.25%。该公司于2009年5月顺利实现试生产。2010年度，该公司实现当量中转量220万吨，实现营业总收入5,667万元，净利润537万元。我公司对其投资收益为215万元。

（4）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简称“清江码头”）

2010年5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0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南京清江石化经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燃料油、成品油、液体石油化工产品及原料的装卸、中转。2010年6月20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我公司出资2,450万元，占该公司股权比例为49%。2010年6月、12月，公司分别注资490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注资总计980万元。该公司预计投资总额为8,000万元，拟在南京化学工业园区西坝岸线，建设3万吨级码头2座，同时进行码头工艺管道、环保、消防等生产性辅助设施的建设。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办理码头建设前的相关报批手续。

7、报告期内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含10%）的情况。

2010年度，南京港龙潭集装箱公司实现集装箱装卸量124万TEU，实现营业总收入26,497万元，净利润6,035万元。我公司实现对其投资收益为1357元。为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50万元的55%。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从事的是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品的装卸、储存、中转业务，兼具了港口行业和石化行业的双重特性。

港口行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港口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呈正相关的关系。经济的发展带动了物流业的飞速发展，对港口设施的需求也日益增长。国家非常重视水运在物流环节中的巨大作用。2010 年 1 月底，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长江等内河水运发展的意见》，肯定和重视了水运在物流运输中发挥的作用，明确提出对—12.5 米水深航道整治工作将作进一步推进，并将于“十二五”期间到达南京。航道的整治顺应了船舶大型化的发展趋势，将有效地降低物流成本，提高效率和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

石化行业是国家命脉，从近几年的发展情况看，随着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逐渐减弱，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带动了国内石油和石化产品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沿江石化企业纷纷扩大产能，将在未来几年逐步投产，对加工原料的需求将不断增长。整个社会对成品油消费的需求突飞猛进，国有大型石化企业以及民营石化企业纷纷从战略角度考虑成品油的分销和销售布局，对批量大、成本低的水路运输尤其青睐。石油产业发展同时带动下游化工行业的同步发展，长江中上游尤其是以重庆为代表的西南地区几处大型化工园区的建立，其原料及产成品必将在中下游选择中转换装基地，给长江中下游港口带来很多机会。

因此，从港口、石化行业的发展趋势看，二者都是基础产业，与社会经济的发展息息相关，随着中国在国际社会中的地位的提高以及全球经济的复苏和不断增长，港口和石化行业的发展必将有相应的增长。

（2）市场竞争格局

辐射腹地不同的港口之间竞争的关联度很小，港口企业的竞争主要是对同腹地货源的竞争。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对间接腹地的竞争，如长江中上游中转货源，公司与下游港口存在竞争，二是直接腹地内的竞争，直接座落于公司后方的企业的货源，面临来自于相邻或周边港口的竞争。港口属于资金密集型和劳动密集型的行业，进入门槛不高，因此行业内的竞争程度激烈。公司中转的液体化工产品、成品油业务的主要腹地在长江中上游江苏、安徽、湖南、湖北等地，在竞争同质化的情况下，价格、安全、效率、质量方面成为竞争的主要因素。港口的地理位置在港口企业的发展和企业的竞争力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公司是万吨级船

舶能够进江的最远点，在货物换装中转的装卸成本上具备一定的优势。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新年度经营计划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战略为：抓住宏观经济发展和长江深水航道整治给公司带来的历史机遇，对基础设施进行适当建设和改造，进一步巩固本公司的竞争优势，稳定直接腹地、积极争取间接腹地货源，强化投资管理，优化投资结构，稳定主业经营，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股东、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2）新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2011 年，公司将按照既定的港口发展战略，着力优化生产组织流程，提高公司生产效率，落实安全、环保等基础管理工作，努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回馈股东和社会。为完成上述方针目标，公司将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1) 创新经营理念，稳定公司生产经营。

2011 年，公司董事会将充分把握港口运营区别于其他行业的特点，进一步推进“前港后厂、前港后仓、前港后园”的经营理念 and 经营模式。密切跟踪扬州化工园、南京化工园新建项目尤其是大型石化厂区建设项目的进展，主动争取为大客户提供装卸服务；通过与业务客户合资建设码头，公司专注于码头建设和运营，库区的市场和运营由客户负责，码头和库区发挥各自优势，合作共赢；在公司后方培育化工园区的设立和建设发展，公司的码头为园区企业提供物流通道，园区的集聚效应将不同的石化企业锁定在园区，实现港区、园区互动，优势互补，稳定了直接腹地货源。关注上游化工园区发展带来的中转货源的机会，顺应长江—12.5 米水深航道整治的趋势，早准备、早谋划、早起步，稳定公司生产经营，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

2) 狠抓安全生产管理，保障公司平安运营。

安全生产工作是我们这个从事危化品港口装卸、储存、中转作业公司所有工作中的重中之重，是公司持续经营与发展的前提条件。目前公司基本建立了全面覆盖各项具体生产工作的安全环保管理制度体系，2011 年，公司要继续强化质量、环保及职业健康“三标”体系的深入贯彻与落实，查疏堵漏，加强生产过程的细节管理，扎扎实实搞好隐患的排查治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安全、绿色发展。

3)加强对外投资管理，确保公司效益水平。

公司目前共有控股公司 1 家，参股公司 4 家，全资子公司 1 家。其中南京惠洋码头有限公司、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已于 2009 年相继建成投产，2010 年，在其各自经营层的努力下，两家公司均实现较大幅度的盈利，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 2010 年完成集装箱 124 万 TEU，也比 2009 年有大幅度的增长。2010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大部分来自于公司的投资收益。为保证公司盈利水平稳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加强投资管理，确保公司对外投资能够获得预期收益。

4)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全面推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对企业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关要求，公司审计部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内部控制系统的建立实施及日常工作。全面建立涵盖公司各项工作地额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财务、投资、担保、业务、人力资源等等，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认真做好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有效贯彻执行内部监督和自我评价以及内控审计工作，切实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实与实施，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规范运作。

3、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以及资金来源情况

2010 年，公司 608、609 码头工程完成投资约 40%左右，2011 年工程将全部完工，将需要资金 6000 万元左右，公司将继续使用栖霞锚地补偿款剩余款项用于该项目投资。

随着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的建设，公司将于 2013 年前继续完成注资 1470 万元。公司在商业银行有着良好的信誉，与各主要银行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回升也使得公司现金流状况改善，公司将强化与商业银行的合作，保证间接融资渠道的畅通。

4、公司面临的风险分析及对策

(1) 宏观经济风险

宏观经济总体向好，但世界经济的发展受到很多因素的影响，经济发展处于不稳定、不巩固、不平衡的状态之中，港口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的关联度很高，因此，宏观经济的好坏对港口的发展有非常重要的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港口投资主体多元化，市场竞争完全放开，竞争形势进一步升级。公司所处的长江中下游地区经济发达，港口众多，主要包括苏州、南通、镇江、江阴等港口，公司仪征港区腹地内也有恒基达鑫等码头公司，充分的市场竞争体系对公司的发展会带来一定的冲击。

（3）安全环保风险

2010年，国内国外同类型企业安全、环保事故时有发生，在社会上引起巨大反响，政府对危险品运输、中转企业的监管要求不断提高，一旦有安全环保的事故发生，将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针对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的走势和变化情况，重点抓好上游石化企业和直接腹地的业务经营，加大内部控制和管理力度，注重细节管理，把安全工作落实到生产操作的全过程当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情况

2005年2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5]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0万股，根据向机构询价的结果，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确定为7.42元，共计募集资金28,567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可利用募集资金为27,409万元。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已累计投入29,679万元，已超过募集资金净额，首次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首次发行股票上市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已经过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09年3月18日出具的特审字（2009）第281号审核。

2、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608、609 码头改造工程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2010年4月21日第三届董事会201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仪征港区608、609浮趸式码头（码头等级分别为5,000吨级、20,000吨级），改造为5万吨级连片直立式码头，同时完成码头工艺管线、设备等配套设施建设。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码头完成投资40%

左右，目前工程施工正在进行中。

（2）公司内部工艺改造、技术改造及维修项目

主要包括：建滔管线改造工程 450 万元。其他零星维修改造，如公司储罐、码头、管线、道路、消防环保等基础设施维修、保养、改造等。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调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2)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2）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 3) 董事会 2009 年度工作报告
- 4) 总经理 2009 年度工作报告
-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薪酬方案
- 6)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 8) 关于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9)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10)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 11)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 12)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13) 关于公司 608--609 码头改造的议案
- 14) 关于续聘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5)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6)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4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3) 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5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4) 第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1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8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5) 第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2) 关于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 3) 关于续签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 4) 关于召开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0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6) 第六次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3)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1 月 1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7) 第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1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召开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1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1) 2010 年 7 月 2 日，根据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发布《公司分红派息实施公告》，7 月 12 日完成分红派息，以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45,87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扣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 0.18 元，共分派现金红利 4,917,440 元。

(2) 2010 年 11 月 10 日，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大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续签了日常关联交易合同，合同有效期限一年。

(3) 2010 年 12 月 4 日，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

3、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1) 审计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表、重要会计政策进行了认真审核；听取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运作情况的报告，对审计工作提出要求和指导，指导内审部门按审计计划开展工作，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对后续整改结果进行追踪，落实公司内控的监督检查工作，评价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有效性，并出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的进展和执行情况，以及专项审计的结果；与审计机构保持沟通，确保审计结果真实、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

(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审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克服了

内部、外部不利因素，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各自工作目标。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经营者年薪管理办法》，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绩效进行了考评。

五、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0 年，我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95,387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2,118,75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211,875 元，公司 2010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19,906,87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5,567,015 元，减去 2010 年支付 2009 年利润分配 4,917,440 元，2010 年度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0,556,453 元。

公司 2010 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45,872,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917,440 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 年	4,917,440.00	7,301,222.00	67.35%
2008 年	7,376,160.00	12,091,651.00	61.00%
2007 年	9,834,880.00	20,568,181.00	47.82%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要求，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接待机构投资者到公司及生产现场实地调研，通过电话、邮件等及时回复投资者的问询，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了公司 2009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章俊、独立董事刘俊、董事总经理徐跃宗、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胡世海、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杨亚东、证券部经理吴伟及保荐代表人康剑雄参加了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参会人员与广大流通股股东进行了 2 个小时坦诚友好的沟通与交流使广大的投资者更进一步深入了解了公司 2009 年度生

产经营的各项情况。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03月17日	公司317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博时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0年03月18日	公司317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华泰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0年05月20日	公司317会议室	实地调研	香港里昂证券投资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0年08月25日	公司317会议室	实地调研	泰达宏利基金、华夏基金、中信证券、工银瑞信、诺安基金、泽熙投资管理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0年09月06日	公司317会议室	实地调研	江苏瑞华投资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0年11月17日	公司313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南京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0年12月28日	公司321办公室	实地调研	经济观察报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七、信息披露媒体

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未发生变化。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列席公司2010年度所有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勤勉尽责，认真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规范运作。

2010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1、2010年4月21日在南京下关区江边路19号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317室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0年第一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09年年度工作报告》；
- （2）《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报告及摘要》；
- （3）《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 (4)《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2010 年 8 月 11 日在江苏省常州市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0 年第二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10 年 10 月 20 日在南京下关区江边路 19 号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313 室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0 年第三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提名孙子健、姚兆年同志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经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大会团组长联席会议选举张艳同志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4、201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第一次会议在南京下关区江边路 19 号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313 室召开，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孙子健同志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营层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在对公司的财务结构及财务状况检查后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在报告期内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大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共 13,983,042 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土地租赁费	8,981,514.00
办公楼租赁费	1,098,519.00
消防监护费	2,722,567.00
使用锚地维护费	306,074.00
微波电路使用费	207,145.00
船舶指泊服务费	215,939.00
水上交通服务费	451,284.00
合计	13,983,042.00

经监事会审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包括土地租赁费、办公楼租赁费、消防监护费、使用锚地维护费、船舶指泊服务等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规，无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5、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各项经营管理较好地执行和落实了内控的有关要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和规范运作，《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控的建立和执行情况，监事会对报告无异议。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大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共 13,983,042 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土地租赁费	8,981,514.00
办公楼租赁费	1,098,519.00
消防监护费	2,722,567.00
使用锚地维护费	306,074.00
微波电路使用费	207,145.00
船舶指泊服务费	215,939.00
水上交通服务费	451,284.00
合计	13,983,042.00

2、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3、对外担保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为参股公司欧德油储（南京）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经公司 200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08 年度第二次会议及 2008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向欧德油储提供 600 万元银行贷款的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该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600 万元。

(2) 报告期内，公司为参股公司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经公司 2007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07 年第六次会议及 2007 年 10 月 10 日

召开的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中化扬州提供 7,200 万元银行借款的担保。2010 年 11 月 1 日，中化扬州还清银行贷款，公司担保终止。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该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0 元。

(3) 报告期内，公司为控股公司南京惠洋码头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经公司 200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08 年度第二次会议及 2008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向该公司提供 3,000 万元银行贷款的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该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800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3600 万人民币，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2400 万元。

4、报告期内，无其它重大合同事项。

七、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1、南京港务管理局在股权分置改革中的承诺事项

控股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的承诺如下：(1) 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2) 在实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之后，将向 2005-2009 年每年的年度股东大会提出满足以下条件的利润分配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利润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非累计未分配利润)的 50%。(3) 自所持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6 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南京港股票，委托出售价格不低于 9.07 元/股(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4) 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不因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而失去对南京港的绝对控股地位(持股比例不少于 51%)。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售持有的公司股权；在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上，公司通过了每 10 股派 0.2 元的《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在公司上市前承诺：该局将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一直坚持承诺事项，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形。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支付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2010年的审计费用为40万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九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九、相关惩戒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的稽查、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通报批评，也没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况。

十、报告期内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1)第383号《关于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具体情况如下表：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0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0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0 年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其他关联方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惠洋码头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投资方	应收帐款	917	14,546	(9,703)	5,760	本公司向该关联方提供装卸服务	经营性占用
其他关联方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惠洋码头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投资方	其他应收款	98	-	-	98	本公司向该关联方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占用
其他关联方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惠洋码头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投资方	其他应收款	12,000	-	-	12,000	本公司向该关联方转让无形资产	经营性占用
其他关联方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本公司发起人之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占本公司总股本 1.01%的股份	应收账款	115	-	-	115	本公司向该关联方提供化工产品中转服务	经营性占用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0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0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0 年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其他关联方	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丁文锦为该公司副总经理	其他应收款	93	-	-	93	本公司向该关联方提供用水服务	经营性占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40%的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87	(187)	-	本公司向该关联方提供电力服务	经营性占用
				13,223	14,733	(9,890)	18,066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2010 年 12 月 30 日，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南京港务管理局签定了《协议书》，为避免股价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于 12 月 30 日申请停牌，12 月 31 日及时发布公告，披露了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 2010-32 号公告。

报告期后事项：2011 年 2 月，南京港务管理局完成改制重组后新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变更，新公司更名为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26670 万元，法人代表张映芳，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港口经营（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港口旅客运输服务；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港口拖轮、驳运服务；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租赁、维修服务）；水路运输（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外轮理货（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 仓储；港口机械制造；港口技术咨询、自有场地租赁；相关业务培训（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公司限售股份流通情况。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南京港务局仍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 125,394,720 股，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发布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内容详见公司 2010—30 号公告），该部分股份的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1 年 1 月 5 日。

第十节 审计报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1 – 2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3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4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 – 78
补充资料	79 – 81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10048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港股份”)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南京港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10048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南京港股份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南京港股份**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王笑

中国·上海市
2011年4月20日

注册会计师
陈达安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 产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7,865,865	37,038,955	20,468,340	20,273,946
应收票据	(五)2	2,000,000	3,000,000	2,000,000	3,000,000
应收账款	(五)3、(十一)1	15,209,561	12,478,187	10,237,062	11,561,625
预付款项	(五)5	89,209	243,420	89,209	243,420
其他应收款	(五)4、(十一)2	18,009,097	20,148,710	6,006,097	8,606,210
存货	(五)6	2,966,006	1,881,370	2,938,810	1,854,974
流动资产合 计		66,139,738	74,790,642	41,739,518	45,540,17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7、(十一)3	491,295,925	384,237,705	512,295,925	402,237,705
固定资产	(五)9	302,658,122	321,078,518	241,432,598	266,649,019
在建工程	(五)10	44,885,588	3,143,905	44,885,588	2,172,405
无形资产	(五)11	3,453,691	3,528,509	3,453,691	3,528,509
非流动资产 合计		842,293,326	711,988,637	802,067,802	674,587,638
资产总计		908,433,064	786,779,279	843,807,320	720,127,813
负债及股东 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10,000,000	49,000,000	110,000,000	49,000,000
应付票据	(五)14	10,000,000	-	10,000,000	-
应付账款	(五)15	18,058,661	21,804,639	8,759,601	6,040,014
预收款项	(五)16	1,250,667	219,912	1,250,667	219,912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8,425,840	8,968,931	8,425,840	8,968,931
应交税费	(五)18	4,429,374	5,802,821	2,311,199	2,334,993
其他应付款	(五)19	27,368,427	17,076,132	26,069,612	15,774,875
流动负债合 计		179,532,969	102,872,435	166,816,919	82,338,7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0	50,000,000	30,000,000	20,000,000	-
专项应付款	(五)21	115,019,392	113,019,392	115,019,392	113,019,392
非流动负债 合计		165,019,392	143,019,392	135,019,392	113,019,392
负债合计		344,552,361	245,891,827	301,836,311	195,358,117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245,872,000	245,872,000	245,872,000	245,872,000
资本公积	(五)23	182,746,847	182,746,847	182,746,847	182,746,847
盈余公积	(五)24	42,795,709	40,583,834	42,795,709	40,583,834
未分配利润	(五)25	75,403,741	58,037,669	70,556,453	55,567,015
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 权益合计		546,818,297	527,240,350	541,971,009	524,769,696
少数股东 权益	(五)26	17,062,406	13,647,102	-	-
股东权益 合计		563,880,703	540,887,452	541,971,009	524,769,696
负债及股 东权益总 计		908,433,064	786,779,279	843,807,320	720,127,8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章俊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徐跃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	----	---------	---------	---------	---------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27、(十一)4	149,881,037.00	137,001,008.00	136,049,553.00	133,904,275.00
减：营业成本	(五)27、(十一)4	(82,761,066.00)	(83,204,396.00)	(80,351,189.00)	(82,462,57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8	(5,386,063.00)	(4,956,269.00)	(4,899,251.00)	(4,840,910.00)
管理费用	(五)29	(40,682,050.00)	(37,535,637.00)	(40,042,819.00)	(36,240,211.00)
财务费用-净额	(五)30	(7,060,188.00)	(3,076,578.00)	(5,125,216.00)	(2,425,650.0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五)31、(十一)5	15,715,128.00	(833,465.00)	15,715,128.00	(833,46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715,128.00	(833,465.00)	15,715,128.00	(833,465.00)
二、营业利润		29,706,798.00	7,394,663.00	21,346,206.00	7,101,469.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513,454.00	5,768,330.00	3,259,775.00	571,183.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137,509.00)	(443,280.00)	(135,509.00)	(443,28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509.00)	(122,472.00)	(85,509.00)	(122,472.00)
三、利润总额		30,082,743.00	12,719,713.00	24,470,472.00	7,229,372.00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2,172,052.00)	(3,771,389.00)	(2,351,719.00)	(2,398,804.00)
四、净利润		27,910,691.00	8,948,324.00	22,118,753.00	4,830,568.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95,387.00	7,301,221.60	22,118,753.00	4,830,568.00
少数股东损益		3,415,304.00	1,647,102.40	0.00	0.00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五)35(a)	0.10	0.03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五)35(b)	0.10	0.03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95,387.00	7,301,221.60	22,118,753.00	4,830,568.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5,304.00	1,647,102.40	0.00	0.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章俊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徐跃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公司	2009 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161632.00	124265143.00	137598581.00	12208497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b)	2315021.00	2216073.00	3102525.00	221607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76653.00	126481216.00	140701106.00	12430104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91379.00)	(24542355.00)	(15499977.00)	(25011822.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978219.00)	(57508065.00)	(63603809.00)	(5707306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40004.00)	(14410479.00)	(7577372.00)	(1402818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a)	(12046176.00)	(22464118.00)	(11146211.00)	(2264436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155778.00)	(118925017.00)	(97827369.00)	(11875743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7(a)	49320875.00	7556199.00	42873737.00	5543606.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421908.00	11482836.00	8421908.00	1148283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17724.00	6382300.10	11598424.00	11400.00
收到的拆迁补偿款		2000000.00	118000000.00	2000000.00	11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434.00	631787.00	234928.00	54823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3066.00	136496923.10	22255260.00	13004247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15394.00)	(44913291.10)	(32914166.00)	(1194710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765000.00)	(119047500.00)	(102765000.00)	(119047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890608.00)	0.00	(489060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680394.00)	(168851399.10)	(135679166.00)	(13588521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27328.00)	(32354476.00)	(113423906.00)	(584273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89000000.00	170000000.00	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	89000000.00	170000000.00	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000000.00)	(59000000.00)	(89000000.00)	(5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66637.00)	(11060375.00)	(10255437.00)	(1032597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66637.00)	(70060375.00)	(99255437.00)	(693259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33363.00	18939625.00	70744563.00	(1032597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7(c)	(9173090.00)	(5858652.00)	194394.00	(10625107.0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38955.00	42897607.00	20273946.00	30899053.0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65865.00	37038955.00	20468340.00	20273946.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章俊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徐跃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09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45,872,000	182,746,847	-	40,100,774	58,595,667	-	12,000,000	539,315,288
2009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7,301,222	-	1,647,102	8,948,324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其他		-	-	-	-	-	-	-	-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4	-	-	-	483,060	(483,060.00)			
对股东的分配	(五)25	-	-	-	-	(7,376,160.00)			(7,376,160.00)
其他		-	-	-	-	-	-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其他		-	-	-	-	-	-	-	-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45,872,000	182,746,847	-	40,583,834	58,037,669	-	13,647,102	540,887,452
201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45,872,000	182,746,847	-	40,583,834	58,037,669	-	13,647,102	540,887,452
201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24,495,387	-	3,415,304	27,910,691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其他		-	-	-	-	-	-	-	-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额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4	-	-	-	2,211,875	(2,211,875.00)	-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25	-	-	-	-	(4,917,440.00)	-	-	(4,917,440.00)
其他		-	-	-	-	-	-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其他		-	-	-	-	-	-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45,872,000	182,746,847	-	42,795,709	75,403,741	-	17,062,406	563,880,7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章俊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徐跃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09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45,872,000	182,746,847		40,100,774	58,595,667	527,315,288
2009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4,830,568	4,830,568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其他		-	-	-	-	-	-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其他		-	-	-	-	-	-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4					(483,060.00)	-

		-	-	-	483,060		
对股东的分配	(五)25	-	-	-	-	(7,376,160.00)	(7,376,160.00)
其他		-	-	-	-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其他		-	-	-	-	-	-
200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45,872,000	182,746,847	-	40,583,834	55,567,015	524,769,696
201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45,872,000	182,746,847	-	40,583,834	55,567,015	524,769,696
2010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22,118,753	22,118,753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其他		-	-	-	-	-	-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额		-	-	-	-	-	-
其他		-	-	-	-	-	-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4	-	-	-	2,211,875	(2,211,875.00)	-
对股东的分配	(五)25	-	-	-	-	(4,917,440.00)	(4,917,440.00)
其他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其他		-	-	-	-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45,872,000	182,746,847	-	42,795,709	70,556,453	541,971,0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章俊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徐跃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经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以国经贸企改[2001]898 号文批准，由南京港务管理局作为主发起人，与南京长江油运公司、中国外运江苏公司、中国石化集团九江石油化工总厂、中国石化集团武汉石油化工厂、中国南京外轮代理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9 月 21 日正式成立，领取注册号为 3200001105329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 115,170,000 元。

本公司上述六家发起人投入的经营性净资产为 143,961,545 元，经财政部以财企[2001]497 号文《财政部关于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批复，本公司发起人投入资本按约 80%折股比例折为每股面值为 1 元的国有法人股计 115,170,000 股，其余 28,791,545 元列入本公司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发行字[2005] 6 号文《关于核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本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18 日完成了首次发行 38,5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工作，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连同原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的股本人民币 115,170,000 元，本公司增资后总股本为人民币 153,670,000 元，代表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153,670,000 股，其中包括境内非流通国有法人股 115,170,000 股及境内流通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8,500,000 股。上述首次发行 A 股的工作完成后，各股东的实际出资额情况及折合股本情况列示如下：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	折合股本	股本比例
南京港务管理局	经营性净资产	135,324,045	108,260,000	70.45%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现金	2,162,500	1,730,000	1.13%
中国外运江苏公司	现金	2,162,500	1,730,000	1.13%
中国石化集团九江石油化工总厂	现金	1,437,500	1,150,000	0.75%
中国石化集团武汉石油化工厂	现金	1,437,500	1,150,000	0.75%
中国南京外轮代理公司	现金	1,437,500	1,150,000	0.75%
非流通境内国有法人股股东小计		143,961,545	115,170,000	74.95%
境内流通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持有者	现金	270,511,958	38,500,000	25.05%
合计		414,473,503	153,670,000	100%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于 2005 年 10 月 24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苏国资复[2005]134 号《关于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并经由 200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向符合资格的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股份，使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的权利。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股份总计 1,155 万股，即每 10 股流通股获得 3 股对价股份，并作出如下法定承诺：**(1)**南京港务管理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2)**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承诺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于 2005 年 11 月 9 日，该股改方案正式完成。各股东在股改方案实施前后的股本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股东	股改方案实施前		持股变动		股改方案实施后	
	股本	股本比例	股本	股本比例	股本	股本比例
南京港务管理局	108,260,000	70.45%	(10,857,020)	(7.07%)	97,402,980	63.38%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1,730,000	1.13%	(173,495)	(0.12%)	1,556,505	1.01%
中国外运江苏公司	1,730,000	1.13%	(173,495)	(0.12%)	1,556,505	1.01%
中国石化集团九江石油化 工总厂	1,150,000	0.75%	(115,330)	(0.08%)	1,034,670	0.67%
中国石化集团武汉石油化 工厂	1,150,000	0.75%	(115,330)	(0.08%)	1,034,670	0.67%
中国南京外轮代理公司	1,150,000	0.75%	(115,330)	(0.08%)	1,034,670	0.67%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持有者 (原非流通境内国有法人 股股东)小计	115,170,000	74.95%	(11,550,000)	(7.54%)	103,620,000	67.4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持有者 (原境内流通上市的人民 币普通股持有者)	38,500,000	25.05%	11,550,000	7.54%	50,050,000	32.59%
合计	153,670,000	100%	-	-	153,670,000	100%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根据本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3,67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的比例，每股面值 1 元，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增股本 92,202,000 股。截止 2006 年 12 月 6 日，该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正式完成并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各股东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后的股本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股东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		持股变动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	
	股本	股本比例	股本	股本比例	股本	股本比例
南京港务管理局持有	97,402,980	63.38%	58,441,788	63.38%	155,844,768	63.38%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9,719,480	58.38%	53,831,688	58.38%	143,551,168	58.38%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683,500	5.00%	4,610,100	5.00%	12,293,600	5.00%
其他股东持有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6,267,020	36.62%	33,760,212	36.62%	90,027,232	36.62%
合计	153,670,000	100%	92,202,000	100%	245,872,000	100%

根据 2010 年 12 月 30 日，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改制重组南京港务管理局相关合作协议，双方对南京港务管理局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实施整体改制重组。将南京港务管理局整体变更为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港集团”)。南京港务管理局改制重组后，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改制重组后的南京港集团。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为提供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植物油及货物的装卸、仓储服务、场地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于 2006 年度和 2010 年度，本公司分别投资成立了控股子公司南京惠洋码头有限公司(“惠洋码头”)和全资子公司南京港江北石化码头有限公司(“江北石化”)，详见附注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达 113,393,231 元，本公司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达 125,077,401 元。因此，本集团及本公司业务的持续经营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未来的经营性现金流量以及能否获得持续资金支持。本集团拥有良好的盈利记录且拥有较好的融资能力可以获得外部资金支持。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已获取总额为 2.1 亿元的银行内部批准的贷款授信额度，尚未使用的银行贷款授信额度为 1.8 亿元。本集团及本公司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足够的经营现金流量和授信额度，用以偿还到期的流动负债及资本支出而不需要变卖资产或缩减经营规模。因此本集团和本公司继续按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和本公司 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续)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金融资产分类(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票据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票据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续)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150,000 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保证金、押金等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账款
组合 2	除组合 1 以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 1	不计提
组合 2	按帐龄分析并计提坏账准备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附有追索权转让/贴现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由于与所贴现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有关的风险和报酬并未转移，视同以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为质押取得的短期借款。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不附追索权转让/贴现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备品备件、燃料及在途物资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续)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并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在销售时必须发生的费用及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d)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港务及库场设施、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本公司在成立时主发起人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经评估的固定资产，按其经财政部以财办企[2001]462 号文核准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6 至 26 年	5%	3.65%至 5.94%
港务及库场设施	5 至 26 年	5%	3.65%至 19%
机器设备	5 至 26 年	5%	3.65%至 19%
运输工具	8 年	5%	11.88%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至 26 年	5%	3.65%至 19%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19)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预计负债

因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1)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商业折扣等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提供劳务

主营业务收入为本集团提供原油、成品油及液体化工产品的装卸、储存服务予客户所赚取的收入，于有关服务已经完成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即予以确认。

(b)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中关于政府拆迁补偿款的会计处理，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b)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经营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企业组成部分划为持有待售：**(a)**、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组成部分作出决议；**(b)**、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c)**、该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集团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26)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主营业务为在南京及周边地区提供油品、化工品等装卸、储存服务，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事实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集团不呈报分部信息。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净残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进行估计。该等估计乃基于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的过往实际可使用年限和净残值计算。该等估计可能因技术创新及竞争对手因严峻行业周期所采取的行动而出现重大变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所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的变化也可能致使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发生重大改变。

(ii) 应收款项减值

根据附注二(10)中所述的会计政策，本集团每年测试应收款项是否出现减值并据此对估计的坏账准备进行检查及作修订(如需要)。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金额及当期损益。

(iii) 在建工程完工进度及建造成本

本集团码头工程建造项目的建造期间较长，因此本集团会根据工程的完工情况分批交付资产转入固定资产进行使用；同时由于工程建造所涉及的项目众多，对于完工工程的竣工结算通常亦需较长时间才能完成，因而本集团的部分完工工程在尚未完成竣工结算的情况下就交付使用或出售。因此，本集团需在适当时点对工程的完工进度、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及结转的工程成本作出判断和估计。而这些判断和估计有可能会与竣工结算的最终实际发生额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将会影响最初估计的固定资产的成本、相应的折旧以及出售资产的收益等。

(iv)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帐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1)	25%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2)	3%或 5%	应纳税营业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营业税额
教育费附加	4%	缴纳的营业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从 33%调整为 25%。

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自 2009 年起开始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本报告期间，惠洋码头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2) 营业税

本集团的装卸及运输收入按收入的 3%交纳营业税；其他劳务收入按照收入的 5%交纳营业税。本集团转让土地使用权以全部收入扣除购置或受让土地原价后的余额按 5%交纳营业税。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惠洋码头(a)	非全资子公司	南京	港口业务	30,000,000	成品油、燃料油、液体化工装卸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章俊	79710520-4
江北石化(b)	全资子公司	南京	港口业务	3,000,000	普通货物装卸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章俊	56721037-5

子公司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惠洋码头	18,000,000	-	60%	60%	是	17,062,406	-
江北石化	3,000,000	-	100%	100%	是	-	-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 (a) 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惠洋码头。惠洋码头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00 元，已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成立。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8,0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60%，为惠洋码头的控股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支付了全部认缴的投资 18,000,000 元。惠洋码头目前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占 60%，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占 30% 股权，滁州汇高商贸有限公司占 10% 股权。惠洋码头于 2009 年 9 月结束开办期开始正式运营，主要提供成品油、燃料油、液体化工装卸服务。
- (b) 于 2010 年 11 月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北石化，江北石化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0 元，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成立，本公司已支付了全部认缴的投资 3,000,000 元。江北石化主要提供原油、化学原料等的中转服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仍处于开办期。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6,059	22,389
银行存款	27,829,806	37,016,566
	<u>27,865,865</u>	<u>37,038,955</u>

上述年末货币资金均为人民币。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未用作抵押或质押。

2 应收票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2,000,000</u>	<u>3,000,000</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票据未用作抵押或质押。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续)

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最大的前五项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20 日至 2010 年 9 月 16 日	2011 年 2 月 20 日至 2011 年 3 月 16 日	<u>1,000,000</u>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7 月 21 日至 2009 年 10 月 14 日	2010 年 1 月 9 日至 2010 年 4 月 10 日	<u>800,000</u>

3 应收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2,972,715		15,209,56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减: 坏账准备	<u>(494,528)</u>	-	<u>494,528</u>
	<u>12,478,187</u>		<u>15,209,561</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5,095,018	99%	-	12,478,187	96%	-
一到二年	114,543	1%	-	-	0%	-
二到三年	-	0%	-	-	0%	-
三到四年	-	0%	-	-	0%	-
四到五年	-	0%	-	-	0%	-
五年以上	-	0%	-	494,528	4%	494,528
	<u>15,209,561</u>	<u>100%</u>	<u>-</u>	<u>12,972,715</u>	<u>100%</u>	<u>494,528</u>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494,528	4%	494,52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	-	-	-	-	-	-	-
组合 2	15,209,561	100%	-	-	12,478,187	96%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u>15,209,561</u>	<u>100%</u>	<u>-</u>	<u>-</u>	<u>12,972,715</u>	<u>100%</u>	<u>494,528</u>	<u>4%</u>

本集团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09 年: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94,528 元)。

(c)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北昌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u>494,528</u>	对方破产	否

(d)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 30%股权的投资方	5,760,003	一年以内	38%
中海沥青(泰州)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2,177,917	一年以内	14%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第三方	1,500,000	一年以内	10%
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1,300,000	一年以内	9%
南京江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79,814	一年以内	8%
		<u>11,917,734</u>		<u>79%</u>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e)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 30%股权的投资方	5,760,003	38%	-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发起人之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占本公司总股本 1.01%的股份	114,543	1%	-
		5,874,546	39%	-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 30%股权的投资方	916,562	6%	-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发起人之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占本公司总股本 1.01%的股份	114,543	1%	-
		1,031,105	7%	-

(f)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g)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均为人民币余额。

4 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8,115,497	20,255,110
减：坏账准备	(106,400)	(106,400)
	18,009,097	20,148,710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66,960	2%	-	19,903,251	98%	-
一到二年	17,452,713	96%	-	160,268	1%	-
二到三年	129,407	1%	-	41,379	0%	-
三年以上	166,417	1%	106,400	150,212	1%	106,400
	<u>18,115,497</u>	<u>100%</u>	<u>106,400</u>	<u>20,255,110</u>	<u>100%</u>	<u>106,400</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17,722,526	97%	-	-	19,816,173	97%	-	-
组合 2	286,571	2%	-	-	332,537	2%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06,400	1%	106,400	100%	106,400	1%	106,400	100%
	<u>18,115,497</u>	<u>100%</u>	<u>106,400</u>	<u>1%</u>	<u>20,255,110</u>	<u>100%</u>	<u>106,400</u>	<u>1%</u>

本集团本年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09 年：无)。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安徽来安酒厂	50,000	50,000	100%	款项已过信用期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50,000	50,000	100%	款项已过信用期
栖霞纯净水空桶押金	6,400	6,400	100%	款项已过信用期
	<u>106,400</u>	<u>106,400</u>	<u>100%</u>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d)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 1)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 惠洋码头 30% 股权的投资方	12,098,190	一到二年	67%
安徽省淮南市汽车运输总公司(注 2)	第三方	2,626,918	一到二年	1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注 3)	第三方	2,610,057	一到二年	14%
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丁文锦 为该公司副总经理	93,155	二到三年	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第三方	50,000	三年以上	0%
		<u>17,478,320</u>		<u>97%</u>

注 1：该款项主要系应收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土地转让款之余款。于 2009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按照评估价格 18,370,900 元将原价 10,636,875 元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持有其 30%股权的投资方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扣除相关土地增值税、营业税后，惠洋码头确认营业外收入 5,197,147 元，相关土地使用权转让手续已于 2009 年完成。

注 2：该款项系应收交通事故赔款。2009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班车与一辆卡车相撞，发生重大交通事故。经法院刑事判决，该交通事故由卡车司机承担主要责任。本公司为妥善处理该事故先行垫付了相关事故处理费。由于卡车司机及其车辆委托代管公司安徽省淮南市汽车运输总公司不支付相关事故处理费，本公司于 2009 年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追偿交通事故相关财产损失。2010 年 1 月 10 日，根据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被告司机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本公司 2,713,634 元，该款项由被告安徽省淮南市汽车运输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1 月 17 日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进行了二审判决和终审判决，维持上述原判。于 2010 年 11 月 17 日，安徽省淮南市汽车运输总公司与本公司就民事判决书执行事宜达成协议，安徽省淮南市汽车运输总公司应给付本公司 2,754,510 元，于签订协议款时给付 126,989 元，其余款项将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前分期清偿。截止本报告签发日，本公司已按照协议累计收到款项共计 327,592 元，尚有余款 2,426,918 元将按照协议规定的收款期限收取。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注 3：该款项系应收保险公司补充养老保险投保资金。本公司于以前年度分别与若干保险公司签订团体年金保险协议，并于支付保险款时确认了补充养老保险费用。于 2009 年，南京港务管理局对于下属控股公司的企业年金实行统一管理，由各子公司上缴企业年金至南京港务管理局，再由其将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采取信托模式委托给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管理。因此，本公司于 2009 年按照协议确认应收保险公司补充养老保险投保资金，并同时确认对南京港务管理局的其他应付款。本公司于 2010 年收到到期的补充养老保险投保资金 1,230,635 元，剩余的补充养老保险投保资金将于 2011 年到期。

(e)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 30%股权的投资方	12,098,190	66%	-
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丁文锦为该公司副总经理	93,155	1%	-
		<u>12,191,345</u>	<u>67%</u>	<u>-</u>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 30%股权的投资方	12,098,190	59%	-
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丁文锦为该公司副总经理	93,155	1%	-
		<u>12,191,345</u>	<u>60%</u>	<u>-</u>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f)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g)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均为人民币余额。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9,209	100%	243,420	100%
一到二年	-	0%	-	0%
	<u>89,209</u>	<u>100%</u>	<u>243,420</u>	<u>100%</u>

(b)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中石化扬州仪征石油有限公司	第三方	82,420	一年以内	92%
南京天工机械有限公司	第三方	6,789	一年以内	8%
		<u>89,209</u>		<u>100%</u>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d)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

(e)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均为人民币余额。

6 存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备品备件及燃料	2,966,006	1,881,370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u>2,966,006</u>	<u>1,881,370</u>

本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均不低于成本，故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 无公开报价(a)	481,645,925	374,587,705
其他股权投资 - 无公开报价(b)	9,650,000	9,65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491,295,925</u>	<u>384,237,705</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联营企业

本集团应占联营公司的资产、负债及经营业绩的明细如下：

		本年增减变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权 益变动							
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5,261,280	332,222,493	77,245,000	13,568,517	(8,421,908)	-	414,614,102	25%	22%	董事会 9 人中 2 人为本公司委派	-	-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权益法	67,675,050	42,365,212	12,720,000	2,146,611	-	-	57,231,823	40%	40%	不适用	-	-	
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													
权益法	9,800,000	-	9,800,000	-	-	-	9,800,000	49%	40%	董事会 5 人中 2 人为本公司委派	-	-	
	482,736,330	374,587,705	99,765,000	15,715,128	(8,421,908)	-	481,645,925				-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其他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欧德油储(南京)有限公司	成本法	9,650,000	9,650,000	-	-	9,650,000	5.8%	14%	董事会 7 人中 1 人为本公司委派	-	-	-

本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28 日与其他三方签署投资协议，拟成立南京化工园西坝石化物流有限公司(“西坝石化物流”)。西坝石化物流系中外合资企业，已于 2004 年 4 月 16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成立。西坝石化物流的注册资本总额为美元 12,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美元 1,2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10%，其余三方各占 30%。于 2007 年 9 月 28 日，由于该公司股东发生变更，西坝石化物流更名为欧德油储(南京)有限公司(“欧德油储”)，本公司占其出资比例仍为 10%，其余两方分别占 60% 和 30%。于 2010 年 2 月 12 日，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增资事宜。根据该公司股东三方协议，本次增资由投资方 Oiltanking GmbH 独家出资美元 9,96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总额为美元 20,500,000 元。本次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调整为本公司占股 5.8%，其余两方分别占股 76.6%和 17.6%。

因建设需要，原西坝石化物流拟向银行借款 2,300 万元。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及 2006 年 5 月 18 日，分别经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按 10%的投资比例向原西坝石化物流提供 230 万元银行借款的担保。其后，原西坝石化物流拟向银行增加借款至 6,000 万元。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及 2007 年 4 月 26 日，分别经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按 10%的投资比例向原西坝石化物流提供 600 万元银行借款的担保。于 2008 年 4 月 24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按 10%的投资比例向欧德油储提供 600 万元银行贷款的担保，同时取消对其前身西坝石化物流 600 万元银行借款的担保。此议案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表签发日止，本公司为欧德油储提供的银行借款担保额为 600 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联营企业 201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a)	25%	22%	2,488,728,962	991,208,155	1,497,520,807	264,969,129	60,351,773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b)	40%	40%	400,225,617	257,146,059	143,079,558	56,669,422	5,366,528
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c)	49%	40%	20,300,000	300,000	20,000,000	-	-
合计			2,909,254,579	1,248,654,214	1,660,600,365	321,638,551	65,718,301

(a) 南京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28 日与其他四方(南京港务管理局、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上港集箱(澳门)有限公司、中远码头(南京)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协议，拟成立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龙潭公司”)。龙潭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474,000,000 元，已于 2005 年 8 月 10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成立。于 2005 年 9 月，本公司一次性支付了全部投资款 42,055,380 元，其中 23,700,000 元为本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占龙潭公司注册资本的 5%，其余部分作为溢价投入计入龙潭公司的资本公积。

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及 2006 年 9 月 28 日，分别经本公司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决定终止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的南京新生圩液体化工码头储运工程项目的实施。将变更的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南京港务管理局持有的龙潭公司的 20%的股权，以发展集装箱装卸业务。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对联营企业投资(续)

(a) 南京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续)

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8 日与南京港务管理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龙潭公司 20% 的股权。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18 日出具的中通评报字 [2006] 第 45 号评估报告，以 2006 年 3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确定龙潭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170,093,400 元。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与南京港务管理局在南京产权交易中心的鉴证下，办理了财产权转移手续，并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宁交产合同 2007 年第 509 号）。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认股权转让完成日为 2007 年 4 月 4 日，并对龙潭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转换为权益法核算。于 2007 年 4 月 4 日，本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账户向南京港务管理局支付了 160,093,400 元股权转让款。自此，本次股权转让已正式完成，并于 2007 年 4 月 24 日向南京港务管理局支付了所有剩余的股权转让款项。

根据《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的决议，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各股东方同意对龙潭公司增资 772,450,000 元，用于投资、建设、经营南京港龙潭港区四期工程。增资分两期到位，首期各股东方缴清各自认缴增资额的 60%。于 2009 年 4 月本公司按 25% 的股权比例认缴了首期增资额 115,867,500 元。2010 年 3 月本公司按 25% 的股权比例认缴了第二期增资额 77,245,000 元。于 2010 年度，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按权益法计算确认应享有龙潭公司实现的净损益份额计 13,568,517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对联营企业投资(续)

(b)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中化国际实业公司及中化国际石油(巴哈马)公司共同组建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中化扬州”)。中化扬州的注册资本为 16,250,000 美元。其中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6,500,000 美元，出资比例为 40%。本公司以位于江苏省仪征港区的 605 号、606 号和 607 号码头及相关设施计 3,585,500 美元(业经南京苏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并出具了苏建评报字[2005]第 022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 28,559,950 元，折合为 3,585,500 美元)和现金 23,215,100 元(折合为 2,935,500 美元)出资；中化国际实业公司和中化国际石油(巴哈马)公司分别以现金出资 5,687,500 美元及 4,062,500 美元，占扬州石化 35%及 25%的股权。于 2006 年 7 月，中化扬州的实收资本已缴足。于 2009 年 7 月中化扬州开始试运营，于 2010 年度本公司按照权益法确认应享有中化扬州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计 2,146,611 元。

中化扬州于 2009 年 10 月召开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同意追加注册资本金的决议，中化扬州项目投资规模从 355,470,000 元人民币增加到 453,200,000 元人民币，中化扬州注册资本金由 16,250,000 美元增加至 22,053,300 美元。于 2009 年 12 月本公司按 40%的股权比例认缴了本次增资额的 20%即 464,260 美元，折合人民币 3,180,000 元。于 2010 年 8 月，本公司按 40%的股权比例认缴了第二期增资额计 1,857,06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2,720,000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中化扬州总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67,675,050 元。

(c) 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

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南京清江石化经销有限公司共同组建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清江码头”)。清江码头的注册资本为 50,000,000 元，已于 2010 年 6 月 20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成立。其中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4,5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49%。于 2010 年 6 月，本公司按 49%的股权比例认缴了首期投资款 4,900,000 元。于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按 49%的股权比例认缴了第二期投资款 4,900,000 元。剩余投资款将于 2013 年之前缴纳。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缴纳投资款 9,8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49%。清江码头预计将于 2011 年底开始正式营业。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559,283,465	4,028,818	(9,587,799)	553,724,484
房屋、建筑物	67,198,264	266,281	-	67,464,545
港务及库场设施	421,254,545	3,067,232	(8,539,795)	415,781,982
机器设备	52,256,406	179,440	(662,960)	51,772,886
运输工具	9,390,011	277,028	(356,034)	9,311,005
电子及其他设备	9,184,239	238,837	(29,010)	9,394,066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累计折旧合计	238,204,947	20,093,835	(7,232,420)	251,066,362
房屋、建筑物	38,463,997	1,791,753	-	40,255,750
港务及库场设施	157,144,193	13,831,888	(6,210,013)	164,766,068
机器设备	31,149,674	2,919,634	(661,106)	33,408,202
运输工具	5,131,929	993,177	(341,792)	5,783,314
电子及其他设备	6,315,154	557,383	(19,509)	6,853,028
账面净值合计	321,078,518			302,658,122
房屋、建筑物	28,734,267			27,208,795
港务及库场设施	264,110,352			251,015,914
机器设备	21,106,732			18,364,684
运输工具	4,258,082			3,527,691
电子及其他设备	2,869,085			2,541,038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约有原值为 81,217,940 元 (2009 年：约 83,999,188 元)的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并在继续使用。

2010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20,093,835 元(2009 年度：19,059,881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18,766,153 元及 1,327,682 元 (2009 年：17,748,454 元及 1,311,427 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3,240,698 元 (2009 年：59,552,061 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2009 年：无)。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在建工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08-609 码头改造	40,250,205	-	40,250,205	1,486,303	-	1,486,303
建涛管线改造工程	4,496,538	-	4,496,538	-	-	-
惠洋液体化工码头储运工程	-	-	-	971,500	-	971,500
扬农盐酸管道改造工程	-	-	-	380,852	-	380,852
其他零星工程	138,845	-	138,845	305,250	-	305,250
	<u>44,885,588</u>	<u>-</u>	<u>44,885,588</u>	<u>3,143,905</u>	<u>-</u>	<u>3,143,905</u>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 加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 进度
	103,000,000					拆迁补偿款、		
608-609 码头改造	0	1,486,303	38,763,902	-	40,250,205	自筹资金	39%	39%
建涛管线改造工程	4,500,000	-	4,496,538	-	4,496,538	自筹资金	100%	100%
惠洋液体化工码头储运工程	66,390,000	971,500	1,528,404	(2,499,904)	-	自筹资金	100%	100%
扬农盐酸管道改造工程	400,000	380,852	-	(380,852)	-	自筹资金	95%	95%
其他零星工程		305,250	193,537	(359,942)	138,845			
		3,143,905	44,982,381	(3,240,698)	44,885,588			

本公司 2010 年度无资本化的利息(2009 年：无)。

(b) 重大在建工程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工程进度分析如下：

	工程进度	备注
608-609 码头改造	39%	工程进度以投入占预算为基础进行估计
建涛管线改造工程	100%	工程进度以投入占预算为基础进行估计， 目前处于安全检测阶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3,703,064	-	-	3,703,064
土地使用权	3,703,064	-	-	3,703,064
累计摊销合计	(174,555)	(74,818)	-	(249,373)
土地使用权	(174,555)	(74,818)	-	(249,373)
账面净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3,528,509	(74,818)	-	3,453,691

(a) 2010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74,818 元(2009 年：人民币 500,285 元)

(b)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

12 资产减值准备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转回	转销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600,928	-	-	(494,528)	106,400
其中：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494,528	-	-	(494,528)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06,400	-	-	-	-
	600,928	-	-	(494,528)	106,400

13 短期借款

	原币种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10,000,000	29,000,0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	20,000,000
		<u>110,000,000</u>	<u>49,000,000</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银行保证借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南京港务管理局提供保证)。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8552% (2009 年：4.943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应付票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0,000,000</u>	<u>-</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15 应付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16,216,870	21,361,763
应付材料款	<u>1,841,791</u>	<u>442,876</u>
	<u>18,058,661</u>	<u>21,804,639</u>

(a)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	952,779	739,402
南京港口建设指挥部	<u>479,360</u>	<u>-</u>
	<u>1,432,139</u>	<u>739,402</u>

(b)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8,841,258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1,499,016 元)，主要为码头设计费及应付工程尾款等，由于相关工程尚未完工或最终决算验收，因此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d)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均为人民币余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预收款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服务收入款 1,250,667 219,912

(a)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b) 预收关联方的预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 18,173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大预收款项(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d)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均为本集团预收装卸、储存等劳务服务款项。

17 应付职工薪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45,131	41,184,907	(41,576,638)	6,453,400
职工福利费	-	5,321,023	(5,321,023)	-
社会保险费	-	15,613,603	(15,613,60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022,984	(4,022,984)	-
养老保险	-	10,471,754	(10,471,754)	-
失业保险费	-	722,190	(722,190)	-
工伤保险费	-	144,259	(144,259)	-
生育保险费	-	252,416	(252,416)	-
住房公积金	-	7,663,493	(7,663,493)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23,800	805,679	(957,039)	1,972,440
其他	-	39,800	(39,800)	-
	8,968,931	70,628,505	(71,171,596)	8,425,840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且该余额预计将于 2011 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应交税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220,010	3,004,275
应交土地增值税	2,050,304	2,050,304
应交营业税	552,648	434,08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7,032	28,918
应交教育费附加	23,760	18,816
其他	545,620	266,422
	<u>4,429,374</u>	<u>5,802,821</u>

19 其他应付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港务管理局(a)	8,954,999	5,167,299
应付上市费用	1,640,000	1,640,000
其他	16,773,428	10,268,833
	<u>27,368,427</u>	<u>17,076,132</u>

(a) 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付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港务管理局	<u>8,954,999</u>	<u>5,167,299</u>

余额主要为本公司应支付予南京港务管理局的辅助服务费、本公司为南京港务管理局向客户代收代缴的港口建设费、保安费等。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4,745,883 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3,335,203 元)，主要为应付上市费用 1,640,000 元，因为尚未结算完毕，该款项尚未付清；以及收取客户储罐押金 1,050,000 元，将于客户使用储罐到期后归还。

(b)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均为人民币余额。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长期借款

	币种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0,000,000	-
保证借款	人民币	30,000,000	30,000,000
		<u>50,000,000</u>	<u>30,000,000</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银行保证借款 3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本金应于 2014 年 4 月 19 日偿还。

(a)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鼓楼支行	2009/4/30	2014/4/19	人民币	基准利率	30,000,000
招商银行城北支行	2010/7/21	2012/7/2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5%	10,000,000
招商银行城北支行	2010/12/14	2012/7/14	人民币	基准利率	10,000,000
					<u>50,000,000</u>

(b)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20,000,000	-
二到五年	30,000,000	30,000,000
	<u>50,000,000</u>	<u>30,000,000</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6.49% (2009 年 12 月 31 日：5.76%)。

21 专项应付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专项应付款	<u>115,019,392</u>	<u>113,019,39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专项应付款(续)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与南京长江第四大桥建设协调指挥部签订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停止使用栖霞锚地 1、2、3 号锚位，调整 4、5 号锚位，南京长江第四大桥建设协调指挥部支付本公司补偿款 1.2 亿元。根据协议，协议签订后 7 日内，南京长江第四大桥建设协调指挥部支付本公司人民币 80,000,000 元；本公司在收到第一笔付款后立即停止使用栖霞锚地 1、2、3 号锚位，并移除相关设施；栖霞锚地 4、5 号锚位调整完毕后南京长江第四大桥建设协调指挥部支付本公司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

于 2009 年，本公司已经完成了栖霞锚地的拆迁和调整工作，收到南京长江第四大桥建设协调指挥部补偿款合计 118,000,000 元，并于收到补偿款时确认专项应付款。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收到南京长江第四大桥建设协调指挥部补偿款余款 2,000,000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补偿款总额 120,000,000 元已经全部收到。

于 2009 年 2 月 23 日，南京长江第四大桥建设协调指挥部、本公司以及南京化子口轮渡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协议，由本公司支付给南京化子口轮渡有限公司轮渡停运补偿费用 4,660,000 元，该费用由本公司从其收到的拆迁补偿款中列支。本公司于支付该代收代付的轮渡停运补偿费用时直接冲减专项应付款。

于 2009 年度，本公司发生锚地拆迁调整费用共计 320,608 元，并确认为营业外支出(附注(五)33)。同时，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3 号》关于政府拆迁补偿款的处理规定，对于该锚地拆迁调整费用 320,608 元相应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按照《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于当期确认营业外收入 320,608 元(附注(五)32)。

因此，该专项应付款余额人民币 115,019,392 元系本公司于 2010 年已收到的关于栖霞锚地拆迁补偿款扣减支付轮渡补偿及拆迁调整费用后的余额，主要用于码头项目的改造和建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股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25,394,720	-	-	125,394,72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20,477,280	-	-	120,477,280
股本总额	245,872,000	-	-	245,872,000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25,394,720	-	-	125,394,72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20,477,280	-	-	120,477,280
股本总额	245,872,000	-	-	245,872,000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数为 245,872,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股本历年的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一)。

自本公司股权分置方案于 2005 年 11 月 9 日实施后，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深交所上市流通权，其中 143,551,168 股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02,320,832 股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于 2007 年和 2008 年，由母公司南京港务管理局持有的 12,293,600 股和 5,862,848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满限售期而解除限售条件。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由母公司南京港务管理局持有的 125,394,720 股股份暂未实现流通，将于 2011 年 1 月 5 日解除限售，详见附注(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资本公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66,841,503	-	-	166,841,503
其他资本公积-原制 度资本公积转入 (a)	15,905,344	-	-	15,905,344
	<u>182,746,847</u>	<u>-</u>	<u>-</u>	<u>182,746,847</u>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66,841,503	-	-	166,841,503
其他资本公积-原制 度资本公积转入 (a)	15,905,344	-	-	15,905,344
	<u>182,746,847</u>	<u>-</u>	<u>-</u>	<u>182,746,847</u>

(a) 如附注(五)8(b)中所述, 本公司于 2006 年 7 月以位于江苏省仪征港区的 605 号、606 号和 607 号码头及相关设施出资, 与中化国际实业公司及中化国际石油(巴哈马)公司共同组建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上述资产的账面净值为 4,820,631 元, 评估值为 28,559,950 元, 账面净值与评估值之间的差额再扣除按规定应交的所得税 7,833,975 元后的净额 15,905,34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4 盈余公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40,583,834	2,211,875	-	42,795,709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40,100,774	483,060	-	40,583,83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 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 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 其余额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未分配利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58,037,669		58,595,667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95,387		7,301,22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11,875)	10%	(483,060)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17,440)		(7,376,160)	
年末未分配利润	75,403,741		58,037,669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本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为人民币 759,361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47,065 元), 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归属于本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512,296 元(2009 年: 人民币 148,239 元)。

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和 2010 年 5 月 18 日, 分别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及股东大会通过, 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十股人民币 0.2 元(含税), 按已发行股份 245,872,000 股计算, 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4,917,440 元。

根据 2011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决议, 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十股人民币 0.2 元(含税), 按已发行股份 245,872,000 股计算, 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4,917,440 元, 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故不确认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

2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惠洋码头	17,062,406	13,647,102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a)	148,862,251	135,403,010
其他业务收入(b)	1,018,786	1,597,998
	149,881,037	137,001,008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装卸及港务管理收入	134,311,281	(73,297,953)	119,453,318	(72,416,527)
储存收入	14,550,970	(9,463,113)	15,949,692	(10,787,869)
	<u>148,862,251</u>	<u>(82,761,066)</u>	<u>135,403,010</u>	<u>(83,204,396)</u>

本集团业务收入均为来自在南京港口提供的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之装卸、储存业务。

于 2010 年度，本集团来自于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 总额的比例
江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3,259,334	22.34%
中石化仪征化纤采购中心	20,082,670	13.49%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4,618,988	9.82%
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3,411,895	9.01%
中海沥青泰州有限责任公司	9,929,993	6.67%
	<u>91,302,880</u>	<u>61.33%</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682,856	-	758,656	-
保安费收入	54,943	-	224,793	-
招待所收入	34,600	-	83,880	-
其他收入	246,387	-	530,669	-
	<u>1,018,786</u>	<u>-</u>	<u>1,597,998</u>	<u>-</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 营业税	4,852,230	4,465,108
——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1,130	312,558
—— 教育费附加	192,703	178,603
	<u>5,386,063</u>	<u>4,956,269</u>

29 管理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职工薪酬	18,169,269	14,258,550
租金	10,080,033	9,998,661
业务招待费	1,475,559	1,352,575
折旧及摊销	1,400,325	1,810,806
保险费	978,376	1,018,001
劳务费	953,205	733,835
修理费	771,375	940,641
其他	6,853,908	7,422,568
	<u>40,682,050</u>	<u>37,535,637</u>

30 财务费用 – 净额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 利息支出	7,349,197	3,684,215
—— 减：利息收入	(313,434)	(631,787)
—— 其他	24,425	24,150
	<u>7,060,188</u>	<u>3,076,57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投资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 损益的份额(附注(五)7(a))	<u>15,715,128</u>	<u>(833,465)</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公司利润总额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i)
龙潭公司	13,568,517	6,906,021	本年航运市场复苏明显，公司发展状况良好，装卸量、收入和利润都大幅增加。
中化扬州	2,146,611	(7,739,486)	2009 年下半年结束开办期，本年公司业务逐步走入正轨，收入利润大幅增加。
合计	<u>15,715,128</u>	<u>(833,465)</u>	

(i) 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随被投资单位当年净利润的变动而变动。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营业外收入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入 2010 年度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47,854	5,197,147	447,8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47,854	-	447,85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5,197,147	-
政府补助(a)	54,000	450,608	54,000
其他	11,600	120,575	11,600
	<u>513,454</u>	<u>5,768,330</u>	<u>513,454</u>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锚地拆迁补偿款(注 1)	-	320,608
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	130,000
车辆以旧换新补助	54,000	-
	<u>54,000</u>	<u>450,608</u>

注 1：2009 年度营业外收入确认的锚地拆迁补偿款系转入的用于补偿锚地拆迁费用的递延收益额(附注(五)21)。

33 营业外支出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入 2010 年度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509	122,472	85,5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5,509	122,472	85,50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锚地拆迁调整费用 (附注(五)21)	-	320,608	-
对外捐赠	50,000	-	50,000
其他	2,000	200	2,000
	<u>137,509</u>	<u>443,280</u>	<u>137,50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所得税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当期所得税	2,172,052	3,771,389
递延所得税	-	-
	<u>2,172,052</u>	<u>3,771,389</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润总额	<u>30,082,743</u>	<u>12,719,713</u>
按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20,686	3,179,928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669,796	383,095
非应税收入—投资收益	(3,928,782)	208,366
税收减免	(2,089,648)	-
所得税费用	<u>2,172,052</u>	<u>3,771,389</u>

35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4,495,387	7,301,22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245,872,000</u>	<u>245,872,000</u>
基本每股收益	<u>0.0996</u>	<u>0.0297</u>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0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09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支付的土地租赁费和办公楼租赁费	6,981,517	10,080,033
支付的交通事故处理费	-	3,516,143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	1,475,559	1,278,573
支付的保险费	978,376	1,018,001
支付的咨询费及审计费	1,135,303	923,995
支付的差旅费	389,661	324,416
支付的会议费	169,107	395,516
支付的广告宣传费及印刷费	118,137	376,807
其他	798,516	4,550,634
	<u>12,046,176</u>	<u>22,464,118</u>

(b)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到到期的补充养老保险投保金	1,230,635	-
收到其他业务款等	1,084,386	2,216,073
	<u>2,315,021</u>	<u>2,216,073</u>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	27,910,691	8,948,324
加：固定资产折旧	20,093,835	19,059,881
无形资产摊销	74,818	500,2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62,345)	(5,074,675)
财务费用	7,035,763	3,052,428
投资(收益)/损失	(15,715,128)	833,465
存货的(增加)/减少	(1,084,636)	1,409,8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562,450	(17,266,5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0,805,427	(3,906,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9,320,875</u>	<u>7,556,199</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7,865,865	37,038,95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7,038,955)	(42,897,6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9,173,090)</u>	<u>(5,858,652)</u>

(d)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7,865,865	37,038,955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	-
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27,865,865</u>	<u>37,038,955</u>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南京港务管理局	国有企业	南京市	张映芳	港口装卸、客货集散联运、引水领航服务、拖驳船服务、客货运输、仓储、港口设备安装等	134888367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港务管理局	248,527,000	-	-	248,527,0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港务管理局	63.38%	63.38%	63.38%	63.38%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3) 联营企业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南京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南京	王建新	72173603-4	港口开发与建设、集装箱装卸堆存	124645 万元	25%	22%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扬州	姚军	78209297-3	石化库区及相应配套工程、码头的开发经营	2205.33 万美元	40%	40%
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南京	沈时洲	55553914-9	港口工程建设及信息咨询	5000 万元	49%	40%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4) 其他关联方情况**

	<u>与本集团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08965791
南京港口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2609255-5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本公司发起人之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占本公司总股本 1.01% 的股份	13490203-4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 30% 股权的投资方	75414030-9
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丁文锦为该公司副总经理	13495566-2

(5) 关联交易**(a)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价或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本公司向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租赁面积为 472,960.1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为 45 年，年租金为 8,981,514 元。该租金是根据上述土地的评估价值、使用年限、土地还原利率确定，且将每五年根据当时的物价水平、基准地价及宏观经济政策作相应的调整，调整幅度原则上不高于国家同期综合物价指数的上涨幅度。

本公司成立后向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租赁 2,421.78 平方米的办公楼，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年租赁费和物业管理费计 1,098,519 元。

本公司自成立日至 2010 年度支付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为本公司提供消防监护、使用锚地维护、微波电路使用等辅助设施及服务的费用，支付金额按相关协议规定以南京港务管理局实际发生的成本金额加上 8.33% 的毛利率后确定。

(b) 支付予南京港务管理局的辅助服务费

关联交易内容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消防监护费	2,722,567	100%	2,565,098	100%
使用锚地维护费	306,074	100%	275,716	100%
微波电路使用费	207,145	100%	192,000	100%
船泊指泊服务费	215,939	100%	120,127	100%
水上交通服务费	451,284	100%	408,135	100%
合计	3,903,009	100%	3,561,076	100%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c) 支付予南京港务管理局的租赁支出

租赁资产 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租赁支出	租赁支出确定 依据	租赁支出对 本集团影响
土地使用权	2001 年 9 月 21 日	2046 年 9 月 21 日	8,981,514	租赁协议	成本增加
办公楼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011 年 11 月 10 日	1,098,519	租赁协议	成本增加
			<u>10,080,033</u>		

(d) 关联方提供的固定资产工程施工业务金额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南京港口建设指挥部	679,360	2%		
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	326,525	1%	-	-
	<u>1,005,885</u>	<u>3%</u>	<u>-</u>	<u>-</u>

(e) 为关联方提供中转服务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4,538,747	11%	3,464,233	3%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	-	198,494	0%
	<u>14,538,747</u>	<u>11%</u>	<u>3,662,727</u>	<u>3%</u>

(f) 为关联方码头建设提供水电服务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中化扬州	<u>187,073</u>	<u>27%</u>	<u>275,066</u>	<u>36%</u>

(g) 资产转让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u>-</u>	<u>-</u>	<u>18,370,900</u>	<u>100%</u>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资产转让价格均以第三方评估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h) 支付企业年金予南京港务管理局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南京港务管理局	-	-	4,552,062	100%

(i)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81,381	1,101,783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应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760,003	916,562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114,543	114,543
	5,874,546	1,031,105

分别为应收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南京长江油运公司中转服务款，该款项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对该应收关联方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b) 应付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	952,779	739,402
南京港口建设指挥部	479,360	-
	1,432,139	739,402

为应付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和南京港口建设指挥部工程款，该款项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c) 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附注五(4)(d))	12,098,190	12,098,190
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93,155	93,155
	<u>12,191,345</u>	<u>12,191,345</u>

应收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款项为向该公司提供用水服务等收取的应收款，该款项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对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d) 其他应付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港务管理局	8,954,999	5,167,299
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	4,500,000	-
	<u>13,454,999</u>	<u>5,167,299</u>

应付南京港务管理局的款项为应付南京港务管理局辅助服务费及代扣代缴港建费、保安费，和应付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代垫资金，该款项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

应付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的款项为替本集团支付的工程代垫款项。

(e) 预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中化扬州	-	18,173

为预收中化扬州电费，该款项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

(7)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土地及办公楼租赁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港务管理局	<u>322,004,556</u>	<u>330,986,070</u>

(七) 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为欧德油储(南京)有限公司担保人民币 600 万元，详细信息见附注(五)(7)(b)。除此之外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1 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构建港务设施	24,633,922	3,480,767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a) 土地使用权租赁

本公司与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签订一租赁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向南京港务管理局租用面积为 472,960.1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年租金为 8,981,514 元，租赁期限为 45 年。上述租金标准每五年将根据当时的物价水平、基准地价及宏观经济政策作相应的调整，调整幅度原则上不高于国家同期综合物价指数的上涨幅度。根据此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未考虑如前所述的每五年租金标准调整可能产生的影响)：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981,514	8,981,514
一到二年	8,981,514	8,981,514
二到三年	8,981,514	8,981,514
三年以上	294,144,584	303,126,098
	321,089,126	330,070,640

(八) 承诺事项(续)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续)

(b) 办公楼租赁

本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1 日与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签订一办公楼租赁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向南京港务管理局租用 2,421.78 平方米的办公楼，年租赁费和物业管理费共计 1,098,519 元。该租赁协议经三次续签后将于 2011 年 11 月 10 日到期。根据上述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15,430	915,430
一到二年	-	-
	<u>915,430</u>	<u>915,430</u>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对清江码头	14,700,000	-
-对龙潭公司	-	77,250,000
-对中化扬州	-	12,719,890
	<u>14,700,000</u>	<u>89,969,890</u>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详见附注(五)25。此项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2 于 2011 年 1 月 5 日，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南京港务管理局持有的 125,394,720 股限售股份可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 3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本报表签发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和短期银行借款等长短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短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160,000,0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79,000,000 元)(附注五(13)及(20))。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0 年度及 2009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0 年度，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553,847 元(2009 年度：约 274,576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2) 信用风险(续)**

此外,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 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 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7,865,865	-	-	-	27,865,865
应收票据	2,000,000	-	-	-	2,000,000
应收款项	15,209,561	-	-	-	15,209,561
其他应收款	18,009,097	-	-	-	18,009,097
	<u>63,084,523</u>	<u>-</u>	<u>-</u>	<u>-</u>	<u>63,084,523</u>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10,000,000	-	-	-	110,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	-	-	-	10,000,000
应付款项	18,058,661	-	-	-	18,058,661
长期借款	3,037,200	22,571,986	32,617,315	-	58,226,501
其他应付款	27,368,427	-	-	-	27,368,427
	<u>168,464,288</u>	<u>22,571,986</u>	<u>32,617,315</u>	<u>-</u>	<u>223,653,589</u>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37,038,955	-	-	-	37,038,955
应收票据	3,000,000	-	-	-	3,000,000
应收款项	12,478,187	-	-	-	12,478,187
其他应收款	20,148,710	-	-	-	20,148,710
	<u>72,665,852</u>	<u>-</u>	<u>-</u>	<u>-</u>	<u>72,665,852</u>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49,000,000	-	-	-	49,000,000
应付款项	21,804,639	-	-	-	21,804,639
长期借款	2,011,200	2,011,200	34,628,515	-	38,650,915
其他应付款	17,076,132	-	-	-	17,076,132
	<u>89,891,971</u>	<u>2,011,200</u>	<u>34,628,515</u>	<u>-</u>	<u>126,531,686</u>

(4)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2,056,153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10,237,062
减：坏账准备	(494,528)	-	494,528	-
	11,561,625			10,237,062

(a)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0,122,519	99%	-	11,561,625	96%	-
一到二年	114,543	1%	-	-	0%	-
二到三年	-	0%	-	-	0%	-
三到四年	-	0%	-	-	0%	-
四到五年	-	0%	-	-	0%	-
五年以上	-	0%	-	494,528	4%	494,528
	10,237,062	100%	-	12,056,153	100%	494,528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	-	-	-	-	494,528	4%	494,52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组合 1	-	-	-	-	-	-	-	-
组合 2	10,237,062	100%	-	-	11,561,625	96%	-	-
单项金额虽不 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 备	-	-	-	-	-	-	-	-
	10,237,062	100%	-	-	12,056,153	100%	494,528	4%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中海沥青(泰州)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2,177,917	一年以内	21%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第三方	1,500,000	一年以内	15%
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1,300,000	一年以内	13%
南京江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79,814	一年以内	12%
南京惠洋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787,504	一年以内	8%
		<u>6,945,235</u>		<u>69%</u>

(d)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南京惠洋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787,504	8%	-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发起人之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占本公司 总股本 1.01%的股份	114,543	1%	-
		<u>902,047</u>	<u>9%</u>	<u>-</u>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发起人之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占本公司 总股本 1.01%的股份	114,543	1%	-

(e)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f)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均为人民币余额。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6,112,497	8,712,610
减：坏账准备	(106,400)	(106,400)
	<u>6,006,097</u>	<u>8,606,210</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66,960	6.0%	-	8,360,751	96.0%	-
一到二年	5,449,713	89.2%	-	160,268	1.8%	-
二到三年	129,407	2.1%	-	41,379	0.5%	-
三年以上	166,417	2.7%	(106,400)	150,212	1.7%	(106,400)
	<u>6,112,497</u>	<u>100%</u>	<u>(106,400)</u>	<u>8,712,610</u>	<u>100%</u>	<u>(106,400)</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5,722,526	93%	-	-	7,816,173	90%	-	-
组合 2	283,571	5%	-	-	790,037	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06,400	2%	106,400	100%	106,400	1%	106,400	100%
	<u>6,112,497</u>	<u>100%</u>	<u>106,400</u>	<u>2%</u>	<u>8,712,610</u>	<u>100%</u>	<u>106,400</u>	<u>1%</u>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参见附注(五)4(c)。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d) 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安徽省淮南市汽车运输总公司(附注(五)4(d)注 2)	第三方	2,626,918	一到二年	4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附注(五)4(d)注 3)	第三方	2,610,057	一到二年	43%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 惠洋码头 30%股 权的投资方	98,190	一到二年	2%
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丁文锦为 该公司副总经理	93,155	二到三年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第三方	50,000	三年以上	1%
		<u>5,478,320</u>		<u>91%</u>

(e)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 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 30%股权 的投资方	98,190	2%	-
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 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丁文锦为该公司副总经理	93,155	2%	-
		<u>191,345</u>	<u>4%</u>	<u>-</u>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江苏金翔石油化工有 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码头 30%股权 的投资方	98,190	1%	-
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 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丁文锦为该公司副总经理	93,155	1%	-
		<u>191,345</u>	<u>2%</u>	<u>-</u>

(f)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g)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均为人民币余额。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 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8,000,000	3,000,000	-	-	21,000,000
联营企业					
- 无公开报价					
(b)	374,587,705	99,765,000	15,715,128	(8,421,908)	481,645,925
其他股权投资					
- 无公开报价					
(b)	9,650,000	-	-	-	9,650,000
	<u>402,237,705</u>	<u>102,765,000</u>	<u>15,715,128</u>	<u>(8,421,908)</u>	<u>512,295,925</u>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减变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 提减值 准备	本年宣告 分派的现 金股利
惠洋码头	成本法	18,000,000	18,000,000	-	18,000,000	60%	60%	-	-	-
江北石化	成本法	3,000,000	-	3,000,000	3,000,000	100%	100%	-	-	-
			<u>18,000,000</u>	<u>3,000,000</u>	<u>21,000,000</u>			<u>-</u>	<u>-</u>	<u>-</u>

(b) 对联营企业和其他股权投资的详细信息参见附注(五)7 及 8。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a)	134,243,263	131,938,777
其他业务收入(b)	1,806,290	1,965,498
	<u>136,049,553</u>	<u>133,904,275</u>

(a) 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装卸及港务管理收入	119,692,293	(70,888,076)	115,989,085	(71,674,701)
储存收入	<u>14,550,970</u>	<u>(9,463,113)</u>	<u>15,949,692</u>	<u>(10,787,869)</u>
	<u>134,243,263</u>	<u>(80,351,189)</u>	<u>131,938,777</u>	<u>(82,462,570)</u>

本集团业务收入均为来自在南京港口提供的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之装卸、储存业务。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于 2010 年度，本公司来自于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 总额的比例
江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3,259,334	24.78%
中石化仪征化纤采购中心	20,082,670	14.96%
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3,411,895	9.99%
中海沥青泰州有限责任公司	9,929,993	7.40%
中石化清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502,383	7.08%
	<u>86,186,275</u>	<u>64.21%</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参见附注五(27)(b)

5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请参见附注五(31)。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	22,118,753	4,830,568
加：固定资产折旧	18,248,318	18,517,872
无形资产摊销	74,818	74,8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 益/损失	(3,108,666)	122,472
财务费用	5,103,069	2,401,578
投资(收益)/损失	(15,715,128)	833,465
存货的(增加)/减少	(1,083,836)	1,436,2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5,078,887	(16,969,0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2,157,522	(5,704,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2,873,737</u>	<u>5,543,606</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0,468,340	20,273,94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0,273,946)	(30,899,0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94,394</u>	<u>(10,625,107)</u>

(d)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0,468,340	20,273,946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	-
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20,468,340</u>	<u>20,273,946</u>

2010 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净收益	362,345	5,074,6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4,000	450,608
锚地拆迁调整费用	-	(320,608)
当期冲回的应付福利费(2)	-	2,095,1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400)	120,375
合计	375,945	7,420,182
所得税影响额	(93,986)	(1,855,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0	(1,522,403)
净额	282,759	4,042,733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 (2) 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前按工资总额的 14% 计提职工福利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不再按工资总额 14% 计提职工福利费。于 2009 年, 依据本公司工会的批复, 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 对原按工资总额 14% 计提的职工福利费余额于 2009 年予以转回而冲减 2009 年度的主营业务成本和管理费用, 分别为人民币 1,574,690 元和人民币 520,442 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3	1.34	0.0996	0.0297	0.0996	0.02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	0.60	0.0985	0.0133	0.0985	0.0133

2010 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a)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变动说明

(i)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资产项目：					
存货	2,966,006	1,881,370	1,084,636	58%	存货增加主要系本年业务量上升致使存货需求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91,295,925	384,237,705	107,058,220	28%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系本年对联营公司龙潭公司增资约 7700 万，对中化扬州增资约 1270 万，新增设立联营公司清江码头 980 万。
在建工程	44,885,588	3,143,905	41,741,683	1328%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本年 608、609 码头改造新增在建工程 3850 万。
负债及股东权益项目：					
短期借款	110,000,000	49,000,000	61,000,000	124%	短期借款的增加主要系南京港股份本年新借入的短期借款 1.5 亿，同时偿还了 8900 万短期借款导致。
应付票据	10,000,000	-	10,000,000	100%	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用于支付贸易往来款。
其他应付款	27,368,427	17,076,132	10,292,295	60%	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系应付南京港务管理局往来款增加约 370 万，和应付南京港务工程公司往来款增加 450 万导致。
长期借款	50,000,000	30,000,000	20,000,000	67%	长期借款增加为南京港股份本年新借入的长期借款 2000 万。

三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a)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变动说明(续)

(ii) 合并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财务费用	7,060,188	3,076,578	3,983,610	129%	财务费用的增加主要是南京港股份本年新增短期借款 6100 万, 新增长期借款 2000 万导致利息费用增加约 367 万。
投资收益	15,715,128	(833,465)	16,548,593	1986%	投资收益增加主要系联营公司龙潭公司由于本年航运市场迅速反弹, 装卸收入大幅增加; 此外联营公司中化扬州本年开始实现盈利。投资收益随着联营企业利润上升而增加。
营业外收入	513,454	5,768,330	(5,254,876)	-91%	本年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2009 年营业外收入系惠洋码头转让土地所有权并确认的营业外收入约 500 万。
所得税费用	2,172,052	3,771,389	(1,599,337)	-42%	所得税费用减少主要由于惠洋码头本年取得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本年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章俊_____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